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4 月 26 日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安明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曼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琳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前瞻性陈述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0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6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或本公司或大港股份	指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镇江经开区、经开区	指	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原镇江新区）
瀚瑞控股或控股股东	指	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镇江固废	指	镇江新区固废处置股份有限公司
港汇化工、港汇	指	江苏港汇化工有限公司
港诚国贸、港诚	指	镇江出口加工区港诚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港龙石化、港龙	指	镇江市港龙石化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港源水务、港源	指	镇江港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港泓产投、港泓	指	镇江港泓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金港、金港租赁	指	江苏瀚瑞金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金港、金控租赁	指	上海金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原江苏瀚瑞金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科大港、中科激光	指	江苏中科大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新纳环保	指	镇江新纳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旻艾、旻艾半导体	指	上海旻艾半导体有限公司
科力半导体、江苏科力	指	江苏科力半导体有限公司
苏州科阳、科阳半导体、科阳	指	苏州科阳半导体有限公司
镇江艾芯	指	镇江艾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临创半导体	指	镇江临创半导体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污厂	指	镇江市海润水处理有限公司（原镇江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
NMP	指	有机溶剂“N-甲基吡咯烷酮”
QFP	指	Quad Flat Package 的缩写，四边引线扁平封装
BGA	指	Ball Grid Array 的缩写，球栅阵列封装
DIP	指	Dual In-line Package 的缩写，双列直插式封装
SOP	指	Small Out-line Package 的缩写，小外形表面封装
QFN	指	Quad Flat Non-leaded Package 的缩写，方型扁平无引脚封装
SoC	指	System-on-Chip 的缩写，逻辑与混合信号芯片，也称系统级芯片
FPGA	指	Field Programmable Gate Array 的缩写，现场可编程门阵列，一种半客户定制的集成电路
SLT	指	System Level test 的缩写，模拟仿真的功能测试
BI	指	Burn In 的缩写，老化测试，可靠性试验
Lead Scan	指	外观检验
In Tray Mark	指	镭射打标
5G	指	5th-Generation 的缩写，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

AI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的缩写，人工智能
IC	指	Integrated Circuit 的缩写，集成电路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或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或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大港股份	股票代码	002077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大港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ANGSU DAGANG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安明亮		
注册地址	江苏省镇江新区港南路 401 号经开大厦 11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2132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21 年 7 月 19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江苏镇江新区大港通港路 1 号”变更为“江苏省镇江新区港南路 401 号经开大厦 11 层”		
办公地址	江苏省镇江新区港南路 401 号经开大厦 11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2132		
公司网址	http://www.dggf.cn		
电子信箱	dggf2077@sina.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国伟	-
联系地址	江苏省镇江新区港南路 401 号经开大厦 11 层	-
电话	0511-88901009	-
传真	0511-88901188	-
电子信箱	wgwdbx@sohu.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100720500361C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1、公司于 2007 年 1 月 4 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公司经营范围由“工业园区开发，基础设施建设，工业厂房建设与经营，仓储物流，产业投资”变更为“工业园区开发，基础设施建设，工业厂房建设与经营，仓储，产业投资”。2、公司于 2007 年 6 月 18 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公司经营范围由“工业园区开

	发，基础设施建设，工业厂房建设与经营，仓储，产业投资”变更为“工业园区开发，基础设施建设，工业厂房建设与经营，房地产开发，仓储，产业投资”。3、公司于2014年12月23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公司经营范围由“工业园区开发，基础设施建设，工业厂房建设与经营，房地产开发，仓储，产业投资”变更为“高新技术产品投资、开发，节能环保项目投资、建设，新型建材产品研发、投资，房地产开发，股权投资管理”。4、公司于2015年6月5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公司经营范围由“高新技术产品投资、开发，节能环保项目投资、建设，新型建材产品研发、投资，房地产开发，股权投资管理”变更为“高新技术产品投资、开发，节能环保项目投资、建设，新型建材产品研发、投资，房地产开发，股权投资管理，不动产销售与租赁（探矿权、采矿权及国家禁止限制的项目除外）”。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15年3月前，公司控股股东为镇江新区大港开发有限公司；2015年4月至今，公司控股股东为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明 刘璐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22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336,298,040.04	471,384,092.35	420,958,011.04	-20.11%	569,278,103.21	511,232,826.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630,265.59	88,393,299.00	88,393,299.00	-73.27%	49,333,450.00	49,333,45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20,566,760.27	10,303,140.16	10,303,140.16	99.62%	34,984,509.99	34,984,509.99

的净利润 (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4,881,953.54	174,527,649.80	174,527,649.80	0.20%	107,318,161.71	107,318,161.71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4	0.15	0.15	-73.33%	0.09	0.09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4	0.15	0.15	-73.33%	0.09	0.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2%	2.74%	2.74%	-2.02%	1.56%	1.56%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4,169,668,745.63	4,280,081,322.69	4,280,081,322.69	-2.58%	4,431,510,681.97	4,431,510,681.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92,742,528.13	3,269,112,262.54	3,269,112,262.54	0.72%	3,178,740,177.88	3,178,740,177.8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更准确反映各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港诚国贸 2022 年度、2023 年度部分供应链贸易业务的收入确认方法由“总额法”调整为“净额法”，并对由此导致的会计差错进行更正。以上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	------	------	------	------

营业收入	74,153,527.17	71,432,024.67	94,133,025.94	96,579,46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35,650.38	15,303,589.35	9,149,517.50	-16,058,491.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563,318.44	13,676,759.72	5,205,541.82	-15,878,859.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60,898.41	58,383,275.94	10,149,772.35	70,188,006.8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094.28	77,044,724.06	-260,231.75	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214,346.86	12,523,779.74	10,974,264.88	主要是其他收益中涉及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427,274.48	-887,171.62	-7,092,488.91	主要是报告期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22,160.79	303,600.58	68,763.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49,757.44	-343,136.75	-185,187.55	主要是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563,198.31	-3,313,163.20	3,920,711.19	见下表明细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19,513.74	895,646.82	-8,820,915.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05,416.48	6,342,827.15	1,897,806.50	
合计	3,063,505.32	78,090,158.84	14,348,940.0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及进项税加计扣除	7,138.35
报告期内临创半导体按权益法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损益	-7,034,411.27
中科激光破产清算不再纳入合并范围产生的投资收益	-7,535,925.39
合计	-14,563,198.31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涵盖集成电路和环保资源服务两个领域。

1、集成电路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为集成电路测试服务及与集成电路测试相关的配套服务，属于半导体集成电路（IC）产业中的封装测试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类别为“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行业基本情况

集成电路是关系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性、先导性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是数智时代全球科技竞争的焦点。国家明确将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上升至国家战略的高度，并连续出台了一系列产业政策。国务院 2020 年 8 月出台的《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从财税政策、投融资政策、研究开发政策、进出口政策、人才政策、知识产权政策、市场应用政策、国际合作政策八个方面给予集成电路企业政策支持。2021 年 3 月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指出，实施一批具有前瞻性、战略性的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将集成电路作为原创性引领性科技攻关产业之一。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融合集群发展，构建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绿色环保等一批新的增长引擎。在国家出台相关鼓励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政策后，全国主要集成电路产业聚集地则根据各自情况推出了地方发展政策。在这些政策支持下，集成电路的生产效率和性能不断提高，市场需求也逐渐增加。

集成电路行业具有典型的周期性特点，全球及国内半导体行业在 2022 年、2023 年经历了主动去库存过程后，2024 年库存水平大幅改善，半导体行业逐步进入周期上行阶段，在人工智能芯片、汽车电子等新兴需求驱动下，行业整体收入回暖。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4 年中国集成电路产量 4,514.2 亿块，同比增长 22.2%，行业整体呈现全面复苏的态势。根据中国海关总署的相关统计数据显示，2024 年中国集成电路出口 2,981 亿块，同比增长 11.6%，出口额 1,594.99 亿美元，同比增长 17.4%；集成电路进口 5,492 亿块，同比增长 14.6%，进口金额 3,856.45 亿美元，同比增长 10.4%。2024 年中国集成电路产业在出口规模上虽取得突破，但贸易逆差 2,261 亿美元，仍保持于高位，未来高端芯片自主化仍是关键挑战。根据世界半导体贸易统计组织（WSTS）预计，2025 年全球半导体市场将同比增长 11.2%，主要得益于逻辑芯片和存储芯片的持续需求，尤其是人工智能（AI）和数据中心相关技术的推动。

集成电路产业链主要包含芯片设计、晶圆制造、晶圆测试、芯片封装、芯片成品测试等主要生产环节，其中，晶圆测试和芯片成品测试是公司在集成电路产业链中所处的环节。在我国集成电路产业链中，集成电路设计、制造能力与国际先进水平差距不断缩小，封装、测试技术逐步接近国际先进水平，封装测试业是唯一能够与国际企业全面竞争的产业，国内主要封装测试企业在技术水平上已经和外资、合资企业基本同步，竞争实力逐渐增强。伴随芯片国产化率的不断提升，5G 通讯、人工智能、新能源汽车等新型应用的逐步普及，以及受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需求驱动，终端应用对集成电路的性能要求呈几何级数增长，芯片集成度不断增加，工艺制程日益复杂，工艺要求越发严苛，集成电路市场对专业化分工合作模式要求越来越高，对晶圆测试和芯片成品测试提出了更高要求，对独立、专业的测试服务需求越来越迫切，为集成电路测试行业带来了新的发展动力和巨大商机。

（2）行业地位

上海旻艾作为公司集成电路测试业务发展平台的全资子公司，拥有完整的中高端 IC 测试服务业务体系，主打 12 英寸、8 英寸的晶圆测试以及 QFP、BGA、DIP、SOP、QFN 等封装芯片测试，涉及通讯、存储、逻辑、运算等多个功能类型，产品包括基带芯片、AI 芯片、射频前端芯片、射频芯片、SoC 芯片、高性能模拟芯片、FPGA 芯片、图像处理芯片、存储芯片等，广泛应用于 5G 通信、工业生产、汽车电子、

信息安全、智能家居、智能穿戴装备等各个场景，先进工艺涵盖 7nm、14nm、28nm。上海旻艾为国内专业化独立第三方集成电路测试企业，先后被评为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上海市“专精特新”企业。

2、环保资源服务

（1）行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资源服务主要包括化工码头、仓储、供水、危废处置、NMP（全名为“N-甲基吡咯烷酮”）废液回收利用、租赁等业务，主要为镇江经开区内企业提供相关服务。

“十四五”时期，中国化工新材料行业迎来了重要发展机遇，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如《“十四五”原材料工业发展规划》和《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旨在推动行业高端化、绿色化和智能化发展，重点支持高性能材料、新能源材料、生物基材料等领域的创新与应用。2024 年，行业在政策支持下稳步增长，技术创新和产业链协同效应显著提升，特别是在新能源电池材料、半导体材料和可降解塑料等领域取得突破。展望 2025 年，随着“双碳”目标的深入推进和市场需求持续释放，化工新材料行业有望进一步扩大规模，加速向高端化、绿色化转型，成为支撑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力量。

镇江经开区作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是长三角地区重要的产业集聚区和集成改革示范区。近年来，经开区围绕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等主导产业，实施创新驱动和高质量发展战略，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和集群化发展。镇江经开区新材料产业园作为区域经济发展的重要引擎，在政策支持和技术创新的驱动下，重点发展高性能复合材料、先进金属材料、新能源材料等领域，已吸引多家行业龙头企业入驻，形成了较为完整的产业链。近年来，园区内多个新材料项目投产，技术创新能力显著提升，特别是在轻量化材料、半导体材料和环保材料方面取得突破，进一步巩固了其在新材料产业中的领先地位。同时，园区注重绿色低碳发展，通过推广循环经济模式，实现了水资源、工业废弃物和废气的高效利用，显著降低了资源消耗和环境污染。展望未来，镇江经开区新材料产业园将继续以高端化、绿色化为方向，通过深化产业链协同、加强科技创新、优化营商环境，进一步扩大产业规模，提升竞争力，为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劲支撑。

2024 年，受益于新能源汽车、储能等领域需求持续高增，我国锂电池产业延续增长态势，根据工信部及行业协会数据，2024 年全国锂电池总产量预计突破 1,200GWh，同比增长超 25%。受锂电池正极涂布需求拉动，2024 年 NMP 消费量同比增长 30%，但由于供给端合成和回收产能持续释放，NMP 市场面临产能扩张与成本竞争的双重压力，总体呈现“产能扩张、回收提速、价格承压”的特点。根据“双碳”政策及欧盟电池法规要求提升循环经济比例，强制电池企业使用再生材料，工信部《锂电行业规范条件》明确要求 NMP 回收率不低于 90%，回收产能投资有望加速。展望 2025 年，NMP 合成和回收产能将持续增长，产能过剩或加剧，伴随回收技术不断升级，可回收纯度的提升和成本上具备的优势，回收利用产能将进一步释放，循环经济占比将持续提升。

2024 年，危废处置行业在政策支持和市场需求推动下稳步发展，随着环保政策的趋严和“双碳”目标的深化，焚烧、填埋、资源化利用等技术不断优化，行业处理能力显著提升。然而，市场竞争也日趋激烈，价格竞争成为主要手段，龙头企业通过规模效应和技术优势占据主导地位，中小企业面临较大压力，部分地区出现低价竞争现象。与此同时，危废资源化利用成为行业热点，特别是在重金属回收、有机溶剂再生等领域取得进展，为企业开辟了新的利润增长点。未来，危废处置行业将朝着高效化、绿色化方向持续发展，资源化利用率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趋于理性，价格竞争逐步转向技术和服务竞争，行业集中度提高，龙头企业竞争力增强，行业整体迈向高质量发展，为“双碳”目标和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支撑。

（2）行业地位

公司环保资源服务业务拥有较好的区位和交通优势。公司化工码头是镇江经开区唯一一家对外开放且品种齐全的液体化工公用码头，镇江固废是镇江经开区唯一一家从事危险废物安全化填埋业务的企业，港源水务是镇江经开区唯一一家工业供水生产供应商，新纳环保是镇江区域内唯一一家具备危废处置资质的专业从事 NMP 废液回收利用的企业。随着镇江经开区新材料园区初步形成的产业集聚效应，公司环

保资源服务业务将以固废处置、码头仓储及管道输送、工业用水供给、NMP 废液回收利用为依托，不断加强业务资源衔接，力争在环保及化工物流仓储市场占有重要地位。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涵盖集成电路和环保资源服务两个领域。

1、集成电路

报告期，公司集成电路产业的收入主要来源于测试业务。公司集成电路测试业务主要是为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制造企业以及封装企业提供测试程序开发、设计验证、晶圆测试及成品测试，向客户提供测试程序或最终的测试结果；在晶圆及成品测试的基础上提供信息加密、数据录入、精密修调以及可测性设计、测试评估等增值服务。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通过与客户签订框架协议，在实际销售中根据客户的具体订单及自身产能情况安排个性化的测试服务，对测试产能进行总体控制和管理，及时处理测试中的异常问题，保证测试服务的顺利完成，向客户收取测试服务费。

由于公司原控股孙公司苏州科阳于 2023 年 3 月底通过公开征集方式引进外部投资方完成了增资扩股，由公司的控股孙公司变更为参股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上年同期公司集成电路业务收入中包含了苏州科阳 1-3 月的封装业务收入，本报告期不再包含封装业务收入。

2、环保资源服务

公司环保资源服务业务主要包括：（1）为经开区新材料园区内企业提供集码头停泊、装卸、仓储、供水、固废处置等服务；利用公司园区资产进行招引，为招引企业提供厂房租赁及服务。经营模式：利用码头、储罐、水厂、防渗漏填埋库区、园区厂房等资源为区内企业提供相关服务，收取租金和服务费用。（2）为经开区及周边地区的 NMP 需求方提供废液回收利用服务。经营模式主要为两种：一是代加工模式，为客户提纯废液 NMP 收取加工费；二是购销模式，向上游供应商采购 NMP 废液，经加工提纯后出售给下游客户。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集中资金、资源发展核心主业，公司停止了化工供应链贸易业务，并于 2025 年 4 月启动了对从事相关业务的全资子公司港诚国贸的剥离工作。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集成电路测试技术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旻艾作为国内专业化独立第三方集成电路测试企业，拥有完整的中高端 IC 测试服务业务体系，主营测试解决方案开发与工程验证、ATE 测试（晶圆测试与成品测试）、SLT 测试、BI 测试、In Tray Mark、Lead Scan 等服务，已通过 ISO9001、ISO14001、ISO45001、IATF16949、QC080000 等体系认证，为客户提供定制化、一站式的 IC 测试服务以及全过程高质量的管理支持。上海旻艾主打 12 英寸、8 英寸的晶圆测试以及 QFP、BGA、DIP、SOP、QFN 等封装芯片测试，涉及通讯、存储、逻辑、运算等多个功能类型，先进工艺涵盖 7nm、14nm、28nm。

上海旻艾具备先进的测试技术主要体现在两方面：一是具备针对不同的芯片，自主开发和设计集成电路测试方案的能力；二是通过自主研发射频芯片测试设备 NOVA，覆盖几乎全部射频前端器件，通过扩展测试位和测试频段提高集成电路测试效率和能力，实现对射频集成电路/微模块产品的快速自动电特性测试及合格品筛选，具备并测工位多、可测频段宽、成本低廉等优势。

2、研发创新能力

公司始终坚持以“科技创新”为立企之本，通过自主研发、科技成果转化、产学研合作等途径，不断提高公司技术、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在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上已取得较多成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集成电路、危废处置、NMP 再生精制三个领域已申请专利 107 项，其中获得授权：发明 16 项、实用新型 61 项、授权软著 11 项；审核中发明 13 项、实用新型 6 项。

公司集成电路产业核心成员均是经验丰富、长期工作在测试技术开发及管理领域的资深人士。公司一直以来高度重视集成电路研发体系的建设，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结合市场上不同应用领域的芯片测试需求，搭建研发架构，开展测试技术研发，增强综合研发实力。全资子公司上海旻艾在上海张江设立了工程技术中心，具有全频段、全接口标准的测试方案开发能力，可自主完成所有接口标准的测试方案开发，在 2 周内提交方案后投入量产，并在工程开发阶段，为客户提供丰富的机台选型和资源配置，在量产阶段，通过对测试方案和测试时间的优化，改善生产效率，实现最大效费比。工程中心重点对集成电路测试各类芯片细分领域持续跟踪并进行深入研究开发，不断加大技术研究及开发投入力度，对测试方案持续进行改进和创新，提高和完善企业测试技术水平。

3、良好的客户基础

上海旻艾作为第三方独立测试企业，凭借专业的测试方案开发能力及量产维护能力，以优质的服务、可靠的质量及行业内的品牌认可度得到了客户的广泛信赖，先后与行业内一些知名厂商建立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

新纳环保作为电子级 NMP 废液回收利用服务商，已切入多家锂电池厂商供应体系，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储备了稳定的客户资源。

4、区域资源优势

公司拥有镇江经开区内唯一的公共液体化工码头、镇江经开区唯一的危废填埋处置企业和唯一的工业供水企业、镇江区域内唯一的 NMP 废液回收利用企业，能够充分利用资源优势，紧跟区内企业的需求，强化与区内企业的合作，积极为区内企业提供集化工码头、仓储物流、企业用水供应、危废处置及 NMP 废液回收利用等一体化服务，与区内企业同成长，共发展。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4 年，在全球经济复苏动能不足、地缘政治风险上升的大背景下，公司立足自身发展实际，聚焦双主业战略，持续深化经营管理，优化业务布局，稳步推进各项经营计划落地实施。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629.8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0.11%，营业利润 3,171.1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5.0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63.0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3.2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56.6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9.62%。

报告期，公司集成电路业务合计实现营业收入 20,488.1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5.42%，集成电路产业毛利率为 12.52%，较上年同期下降 1.87%，主要是 2023 年 3 月底苏州科阳完成增资后，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上年同期合并营业收入中包含了苏州科阳 1-3 月的封装业务收入 3,576.50 万元；同时由于集成电路测试行业竞争激烈，本报告期测试业务收入和毛利率有所下滑。报告期公司集成电路测试业务主体上海旻艾实现营业收入 16,162.3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1.57%，净利润 1,403.4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6.86%，芯片测试量 2.21 亿颗，同比减少 58.54%，晶圆测试量为 7.94 万片，同比减少 57.10%。报告期上海旻艾积极应对市场变化，与同行业合作方开展测试机台服务，降低了不利影响。

报告期，公司环保资源服务业务合计实现营业收入 11,220.8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0.33%，主要是公司有效收缩了低毛利化工供应链业务，综合毛利率为 29.42%，较上年同期增长 5.23%。报告期，港龙石化液体化工码头吞吐量为 130.25 万吨，同比减少 6.98%；港源水务供水量为 862.23 万吨，同比增长 9.86%；镇江固废一期、二期危废填埋处置量为 3.07 万吨，同比增长 73.19%，主要是镇江固废二期危废处置项目于 2024 年 5 月投入运营，填埋量逐月增长；新纳环保 NMP 废液回收提纯量 30,127.77 吨，销售量 30,139.11 吨，创历史新高。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36,298,040.04	100%	420,958,011.04	100%	-20.11%
分行业					
集成电路	204,881,102.62	60.92%	274,703,317.90	65.26%	-25.42%
环保资源服务	112,208,422.20	33.37%	125,140,498.81	29.73%	-10.33%
其他	19,208,515.22	5.71%	21,114,194.33	5.01%	-9.03%
分产品					
集成电路封装			35,764,951.90	8.50%	-100.00%
集成电路测试及相关	147,914,034.73	43.98%	158,775,926.53	37.72%	-6.84%
码头仓储供水等园区服务	38,884,135.32	11.56%	87,983,169.80	20.90%	-55.81%
NMP 废液提纯	41,126,056.43	12.23%	13,497,164.48	3.21%	204.70%
环保固废填埋	32,031,337.38	9.52%	23,294,567.15	5.53%	37.51%
租赁	19,209,896.10	5.71%	20,543,717.77	4.88%	-6.49%
其他	57,132,580.08	16.99%	81,098,513.41	19.26%	-29.55%
分地区					
江苏省内	237,573,109.01	70.64%	224,645,488.46	53.36%	5.75%
江苏省外	98,724,931.03	29.36%	196,244,396.89	46.62%	-49.69%
境外			68,125.69	0.02%	-100.0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36,298,040.04	100.00%	420,958,011.04	100.00%	-20.1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集成电路	204,881,102.62	179,230,951.18	12.52%	-25.42%	-23.79%	-1.87%
环保资源服务	112,208,422.20	79,196,115.10	29.42%	-10.33%	-16.52%	5.23%
其他	19,208,515.22	34,616,662.79	-80.22%	-9.03%	0.83%	-17.63%
分产品						
集成电路测试及相关	147,914,034.73	125,308,046.02	15.28%	-6.84%	-1.83%	-4.33%
码头仓储供水等园区服务	38,884,135.32	23,536,353.61	39.47%	-55.81%	-67.41%	21.56%
NMP 废液提纯	41,126,056.43	33,827,588.94	17.75%	204.70%	309.71%	-21.08%
环保固废填埋	32,031,337.38	21,536,059.78	32.77%	37.51%	52.37%	-6.56%
租赁	19,209,896.10	34,623,698.35	-80.24%	-6.49%	4.54%	-19.02%
其他	57,132,580.08	54,211,982.37	5.11%	-29.55%	-28.24%	-1.74%
分地区						
江苏省内	237,573,109.01	192,684,772.95	18.89%	2.52%	-6.98%	8.28%
江苏省外	98,724,931.03	100,358,956.12	-1.66%	-47.81%	-36.17%	-18.54%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36,298,040.04	293,043,729.07	12.86%	-20.11%	-19.58%	-0.58%
----	----------------	----------------	--------	---------	---------	--------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集成电路（测试-芯片）	销售量	万颗	22,148.94	56,821.50	-61.02%
	生产量	万颗	22,148.94	53,419.92	-58.54%
	库存量	万颗			
集成电路（测试-晶圆）	销售量	万片	7.94	18.51	-57.10%
	生产量	万片	7.94	18.51	-57.10%
	库存量	万片			
集成电路（封装服务）	销售量	万片		3.35	-100.00%
	生产量	万片		2.89	-100.00%
	库存量	万片			
NMP 废液提纯	销售量	吨	30,139.11	6,315.93	377.19%
	生产量	吨	30,127.77	5,685.86	429.87%
	库存量	吨	564.24	575.58	-1.97%
港源水务	销售量	吨	8,622,279.00	7,848,423.00	9.86%
	生产量	吨	8,622,279.00	7,848,423.00	9.86%
	库存量	吨	41,836.00	41,836.00	0.00%
镇江固废	销售量	吨	30,703.96	17,728.12	73.19%
	生产量	吨	30,703.96	17,728.12	73.19%
	库存量	吨			
港龙石化	销售量				
	生产量				
	库存量				
	码头吞吐量	吨	1,302,497.41	1,400,307.41	-6.9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报告期，芯片和晶圆测试产销量下降，主要是受市场影响，测试业务下滑。

2、上年同期集成电路封装产量为苏州科阳 2023 年 1-3 月的产量，自 2023 年 3 月底苏州科阳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3、本报告期，NMP 废液提纯产销量大幅上升，一方面是由于 2023 年 10 月公司完成了新纳环保控股股权收购，上年同期仅包含 2023 年 10-12 月的提纯量；另一方面，本报告期加大了市场开拓，产销量创新纳环保历史年度新高。

4、本报告期，镇江固废填埋量增长，主要是二期危废填埋项目于 2024 年 5 月投入运营。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集成电路	营业成本	179,230,951.18	61.16%	235,177,564.88	64.54%	-23.79%
环保资源服务	营业成本	79,196,115.10	27.03%	94,873,841.17	26.04%	-16.52%
其他	营业成本	34,616,662.79	11.81%	34,330,059.87	9.42%	0.83%
合计		293,043,729.07	100.00%	364,381,465.92	100.00%	-19.58%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控股子公司江苏中科大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镇江港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债权人身份向法院申请中科大港破产清算。2024 年 5 月 20 日，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受理了上述破产清算申请，并于 2024 年 6 月 5 日指定了破产管理人接管中科大港，公司丧失了对中科大港的控制权，合并范围发生变动，中科大港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00,936,424.1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9.7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70,283,573.96	20.90%
2	客户二	51,982,524.39	15.46%

3	客户三	42,296,857.00	12.58%
4	客户四	18,743,444.82	5.57%
5	客户五	17,630,023.94	5.24%
合计	--	200,936,424.11	59.7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8,991,927.8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6.7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3,834,456.73	4.72%
2	供应商二	11,002,662.64	3.75%
3	供应商三	9,632,920.84	3.29%
4	供应商四	8,663,609.65	2.96%
5	供应商五	5,858,277.98	2.00%
合计	--	48,991,927.84	16.7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207,031.43	8,308,405.41	10.82%	
管理费用	48,289,598.53	55,557,930.40	-13.08%	
财务费用	27,279,992.47	28,261,821.43	-3.47%	
研发费用	16,624,822.32	19,586,502.62	-15.12%	
所得税费用	7,573,283.31	-1,467,746.53	615.98%	主要是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及信用减值损失对递延所得税的影响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基于射频芯片的噪声测试方案	对公司自主研发的射频测试平台 NOVA 增加噪声测试模块	已完成	设计并集成高精度的噪声测试模块，确保其能够与 NOVA 平台无缝对接，支持多种射频芯片的噪声测试需求。开发配套的噪声测试软件，提供用户	不仅能够提升 NOVA 平台的测试能力，还将为公司带来市场竞争优势的提升。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公司将能够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并在射频测试

			友好的操作界面。确保噪声测试模块能够适配不同客户的测试需求，支持未来技术升级和功能扩展。	领域占据更加有利的市场地位。
测试机多 site 间资源分配优化方案	提升公司自主研发的射频测试平台 NOVA 的射频卡的资源利用效率	已完成	提升公司自主研发的射频测试平台 NOVA 的射频卡的资源利用效率，实现一卡多用，降低设备采购成本，提高设备运行效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公司能够显著提高射频卡的资源利用效率，将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降低测试成本，提升测试效率，在射频测试领域占据更加有利的市场地位。
高效环保 NMP 回收污泥处理系统的研发	通过对过滤后的污泥进行加热，收集污泥中残留的 NMP，提高 NMP 回收提纯利用率，降低污泥处理的环境影响	已完成	提高回收利用率，取得一项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提升 NMP 提纯回收利用率，提高竞争力。
高效 N-甲基吡咯烷酮回收废水处理系统的研发	提高 NMP 回收提纯产生废水的处理能力，降低生产成本。	进行中	提高废水处理能力，COD 处置能力达到 5000mg/l，取得一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竞争力。
N-甲基吡咯烷酮的智能化废水处理工艺的研发	提出三相分离废水换热技术，促进气、液、固的三相分离速率。通过对废水工艺进行研发，提高处理高 COD NMP 回收液的能力	进行中	提高高 COD NMP 回收液处理能力，取得两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市场竞争力。
NMP 的膜分离法废液提取工艺的研发	提高 NMP 回收利用率，优化处理流程，同时降低环境污染	进行中	提高回收率，取得两项实用新型发明专利	提高回收率，降低成本。
RD5 危废渗滤液自洁式蒸发浓缩自动化控制系统的研发	有效提高蒸发系统的便捷性，方便处理遗留的固体残渣。	已完成	掌握膜分离技术和机械蒸汽压缩蒸发工艺；申请发明专利 2 项，申请并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2 项。	提升垃圾综合整治服务，更加专业处理危废及危险化学品，提高竞争力。
RD6 工业废盐预处理工艺及装置的研发	有效彻底脱除有机物、产物资源化利用。	已完成	掌握工业废盐粉碎及高温转化预处理核心技术，转化成公司服务，已申请专利 3 件。	提升垃圾综合整治服务，提高填埋坑使用率，降低成本，提高竞争力。
RD7 工业垃圾综合污水节能处理工艺及装置的研发	处理工艺应尽量减少污泥和其他危险废物的生成，同时对产生的副产物进行妥善处理，以避免造成二次环境污染	进行中	掌握沉淀预处理、水解酸化、微氧化等工艺，COD、BOD 去除率，磷去除率高，成本低廉，适合推广。已申请专利 5 件，授权其中 2 件专利。	提升垃圾综合整治服务，更有效地去除污水中的污染物，确保出水水质达到或超过国家排放标准，降低成本，提高竞争力。
RD8 飞灰全面资源化深度减量水洗工艺的研发	通过一系列物理化学反应去除飞灰中的有害成分，同时最大限度地回收有用资源。	进行中	掌握逆流漂洗和多级洗涤系统工艺，高效脱除飞灰中的氯离子和其他可溶性盐类，	提升垃圾综合整治服务，确保飞灰中氯离子含量降至最低限度，满足后续资源化

			使飞灰含水量降至极低水平，从而大幅减少体积。已申请专利 1 件。	利用的标准。降低成本，提高竞争力。
RD9 高盐渗滤液电磁诱导结晶除盐降碳及资源化关键技术研究	基于高盐渗滤液深度除盐的技术需求，制备出绿色无二次污染的低成本功能性高强磁核诱晶载体材料。	进行中	为垃圾处置及固废处理企业渗滤液绿色可持续发展提供技术支撑，突破传统工艺，对高盐分、高 COD 等特征的垃圾渗滤液具有良好的处理效果。	提升垃圾综合整治服务，在完成高除盐效率的同时实现盐分的高品质资源化回收，降低成本，提高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62	50	24.0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22%	12.20%	2.0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9	17	11.76%
硕士	1	1	0.00%
大专	42	32	31.25%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8	16	12.50%
30~40 岁	30	26	15.38%
40~50 岁	14	8	75.00%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6,624,822.32	19,586,502.62	-15.1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94%	4.65%	0.2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714,773.04	621,949,791.40	-26.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832,819.50	447,422,141.60	-36.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881,953.54	174,527,649.80	0.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540.00	780,955.38	-67.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393,606.87	930,901,634.18	-93.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39,066.87	-930,120,678.80	93.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224,684.18	1,055,900,000.00	-78.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431,916.08	404,450,570.47	-13.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207,231.90	651,449,429.53	-119.5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64,305.24	-104,216,765.42	89.9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93.75%，主要是 2023 年 3 月末原孙公司苏州科阳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及上年同期收购新纳环保股权投资增加所致。

2、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119.53%，主要是公司归还到期贷款及 2023 年 3 月末孙公司苏州科阳引进股东增资所致。

3、报告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89.96%，主要是 2023 年 3 月末苏州科阳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为本报告期计提的减值损失、折旧摊销等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77,014,778.06	227.44%	主要是报告期以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及中科大港出表影响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427,274.48	24.89%	主要是报告期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影响	否
营业外收入	2,364,671.36	6.98%	主要是报告期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否
营业外支出	214,913.92	0.63%	主要是报告期支付的税款滞纳金及罚款	否
信用减值损失	48,313,329.34	142.68%	主要是报告期收到丁卯公租房回款所致	否
资产减值损失	-48,556,920.69	-143.40%	主要是报告期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存货跌价准备及商誉减值损失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63,003,817.80	6.31%	278,581,592.34	6.51%	-0.20%	
应收账款	66,616,693.44	1.60%	83,683,563.51	1.96%	-0.36%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存货	191,882,896.37	4.60%	219,483,748.96	5.13%	-0.53%	
投资性房地产	628,323,177.54	15.07%	649,008,209.94	15.16%	-0.09%	
长期股权投资	2,020,019,827.40	48.45%	1,955,766,709.82	45.69%	2.76%	
固定资产	561,018,715.99	13.45%	511,569,162.36	11.95%	1.50%	
在建工程	24,232,981.83	0.58%	120,571,494.19	2.82%	-2.24%	
使用权资产	23,790,285.41	0.57%	26,402,011.34	0.62%	-0.05%	
短期借款	186,656,400.01	4.48%	187,648,814.59	4.38%	0.10%	
合同负债	538,725.03	0.01%	812,332.08	0.02%	-0.01%	
长期借款	240,818,467.79	5.78%	287,810,246.18	6.72%	-0.94%	
租赁负债	14,136,625.69	0.34%	16,031,171.39	0.37%	-0.03%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9,131,142.22	8,427,274.48			6,960,000.00			74,518,417.70
金融资产小计	59,131,142.22	8,427,274.48			6,960,000.00			74,518,417.70
上述合计	59,131,142.22	8,427,274.48			6,960,000.00			74,518,417.7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226,931.56	2,226,931.56	其他	保证金、定期存款利息等
应收款项融资	9,441,086.35	9,441,086.35	质押	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710,094,370.92	556,687,587.59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721,762,388.83	568,355,605.50		

2021年3月26日，因陈正乐与徐州匠铸建设有限公司、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人吴益凤、孙伟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一案，申请人陈正乐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经开区法院）作出[(2021)苏 1191 民初 1299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被申请人徐州匠铸建设有限公司、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存款 345 万元或查封、扣押其等值财产。之后，经开区法院依法冻结了本公司账户金额 345 万元。该案件于 2024 年 7 月中旬结案，该账户已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解除冻结。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8,393,606.87	264,256,627.81	-77.9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镇江新区危险废物安全	自建	是	环保行业	9,134,630.82	124,208,587.20	自筹	100.00%	0.00	0.00*	已建成	2020年06月23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镇江固废投资建设危废安全填埋处置二期项目的公

填埋 处置 二期 项目												告》(2020-035)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合计	--	--	--	9,134,630.82	124,208,587.20	--	--	0.00	0.00	--	--	--

注：* 鉴于一期项目与二期项目在人员、有关设备及配套设施等方面共用，因此二期项目的收益无法单独核算。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旻艾半导体有	子公司	集成电路设计、研	450,000,000.00	723,996,739.60	661,707,342.62	161,623,702.41	13,559,134.00	14,034,021.37

限公司		发、测试、服务						
江苏科力半导体有限公司	子公司	半导体集成电路的设计、研发、制造及封装测试服务	100,000,000.00	354,057,450.97	196,249,678.56	47,259,804.37	31,703,114.96	26,534,799.40
镇江新区固废处置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业固体废物技术处理、技术咨询等	36,000,000.00	176,222,836.91	84,580,216.68	32,031,337.38	1,751,762.21	1,842,828.78
镇江新纳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危险废物经营，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回收	66,363,600.00	110,695,470.88	80,540,180.64	41,126,056.43	1,454,800.35	656,921.08
江苏瀚瑞金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融资租赁	1,980,000,000.00	8,519,475,589.21	3,359,606,296.54	513,846,459.38	309,966,654.22	231,882,828.91
上海金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融资租赁	1,618,142,000.00	2,464,535,967.48	2,080,033,390.72	151,862,371.22	129,170,668.84	101,571,792.14
镇江临创半导体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创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100,000,000.00	85,505,449.16	85,505,449.16	14,205,186.97	15,680,336.67	15,680,336.6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江苏中科大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破产清算	报告期内，中科大港的破产清算程序已终结，中科大港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对公司报告期净利润的影响为-753.59万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上海旻艾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31.57%，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36.86%，主要是市场竞争激烈，测试业务量减少所致。

2、科力半导体本报告期实现的营业收入为 4,725.98 万元，上年同期合并了苏州科阳 2023 年 1-3 月的营业收入 3,576.50 万元；净利润为-2,653.4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52.24%，上年同期净利润主要得益于对苏州科阳长期股权投资以公允价值重新计量，本报告期亏损主要是参股公司苏州科阳亏损影响投资收益-1,063.62 万元。

3、镇江固废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36.24%，主要是二期危废处置项目于 2024 年 5 月投入运营，填埋量增长；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11.66%，主要是危废处置市场低价竞争所致。

4、新纳环保为公司 2023 年 10 月收购的控股子公司，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4,112.61 万元，净利润 65.69 万元，NMP 废液提纯产销量虽创历史新高，但受市场低价竞争的影响，收入、净利润皆未达预期。

5、公司持有金港租赁和上海金港各 30%股权，报告期确认的两家参股公司投资收益共计 10,196.24 万元。

6、公司持有临创半导体 45%股权，报告期确认的临创半导体投资收益为-703.44 万元。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立足产业创新，聚焦主业发展。围绕“强主业、重创新、促发展”的思路，坚持资本和产业双轮驱动，利用内生增长和外延发展相结合的方式，积极布局战略新兴产业，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持续创新产业发展模式，不断优化产业结构，强化产业经营，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强基固本、提质增效、创新发展”的目标，逐步将公司打造成以半导体和环保资源服务为主导产业的战略新兴产业投资控股型公司。

半导体：以集成电路测试为切入点，以创新为驱动，积极寻求产业发展的机会，加快半导体产业拓展，做大产业规模，引领公司未来发展。一方面，紧抓芯片国产化、国内集成电路大发展机遇，依托自身的优势，以市场和客户为导向，加强研发和技术创新，加大市场开拓力度，致力于扩大中高端 IC 测试规模与技术升级，提升服务能力；另一方面，在半导体产业链上寻求发展和突破的机会，通过投资、并购等多种方式，持续加强产业布局，实现协同发展，构建公司高成长性利润增长点，提升公司的竞争实力，将半导体产业打造成公司发展的主导产业。

环保资源服务：通过深化改革、优化职能、强化激励，整合资源，提升产业运营管理效率。持续优化产业结构，有序收缩或退出低效业务，加大市场开拓力度，释放 NMP 循环利用与危废处置产能，加强与镇江经开区内大型企业的业务合作，强化港龙石化码头、港源水务及港汇化工储罐资产的产能提升和资产盘活工作；充分利用在手资源，加强业务创新，提升增值服务，提高产业运行质量，释放经营效益，为公司发展提供稳定的资金和资源保障；通过投资、合作、并购等模式寻求新增量、新突破，持续做大资源环保类产业规模。

未来公司将根据宏观经济环境、市场变化、产业发展的需要，不断调整公司发展战略，以更好地适应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

（二）2025 年经营计划

2025 年公司将以做强“双主业”为发展核心，持续深化经营管理，优化业务布局，积极作为，稳步推进各项经营计划实施。

1、聚焦项目，提升管理质效。一方面，通过加快推进新纳环保二期 NMP 回收利用扩建项目、闲置储罐改造等项目提档升级，进一步释放产能。另一方面，利用“工程中心”的优势，加大研发及设备投入，通过调整公司经营结构、推动内部资源整合，加强与核心客户沟通互动，全力拓宽业务渠道，提升资本运营配置效率。同时，在主业发展上持续发力，积极探索半导体产业链细分领域，重点谋划市场化新项目，实现产业链联动和产业规模提升，推动公司主营业务的纵深发展。

2、激发动力，引领可持续发展。一方面，公司将横向对标学习同行企业的先进经验，探索构建科学合理的中长期市场化激励机制，激发人才活力，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骨干的核心功能，强化“主人翁”意识。另一方面，纵向积极跟踪行业最新动态和市场信息反馈，捕捉技术迭代、政策导向、消费升级等趋势中蕴含的市场机会，系统性培育具有差异化竞争力的高附加值业务增长点，夯实企业内生发展动能。

3、防范风险，严守合规底线。一方面，继续加强应收账款的清收工作，保证资金回笼，现金流顺畅，努力在“开源”的同时，做好“节流”，推动风险防控工作见行见效。另一方面，进一步提升公司

合规管理水平和风险管控效能，在风险识别、风险化解、完善机制等方面持续发力，统筹推进经营发展和风险防控各项工作，为公司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1、政策风险

公司目前涉足的行业有集成电路、固废处置、NMP 废液回收利用、化工码头、仓储等，面临产业政策、财政税收政策、金融货币政策、环保政策、外汇结算政策等风险。在国家深化改革的大背景下，上述政策的变动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可能给公司经营环境和经营成果带来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导向，加强对政策的研究研判，充分分析政策影响和市场机会，对可能产生的负面影响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及时调整经营思路和策略，优化资源配置、防范政策风险。

2、市场风险

集成电路：集成电路行业发展呈现周期性波动的特点，集成电路测试是集成电路产业链中不可缺少的中间环节，上游产业的波动将会直接影响测试服务市场。另外，近些年国内集成电路产业的高速发展，促使集成电路测试规模不断扩张，市场竞争越来越激烈，也将加大公司的经营难度。公司未来将紧跟半导体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及时了解和深入分析市场发展热点和用户需求的变化，持续增加技术创新投入，提升服务能力和质量，不断完善管理流程，增强竞争优势，分散和化解市场风险。

环保资源服务：目前环保资源服务产业整体业务规模尚小，并深受行业周期性影响。尤其是危废处置和 NMP 回收利用行业，由于市场供求关系发生变化，市场竞争激烈，给公司经营增添了难度。公司将持续稳定危废处置及 NMP 回收利用一期项目经营，加快二期项目全面投产，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扩大规模效应，增强竞争优势和行业地位，降低市场风险。

3、收入波动风险

近几年，公司营业收入呈现逐年下滑趋势，尤其在原控股孙公司苏州科阳退出合并范围后，公司合并营业收入中不再包含苏州科阳的封装业务收入，公司集成电路产业转为以测试业务为主，未来测试业务能否有效扩大市场份额，持续提升业务规模，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因而公司整体收入存在波动的风险。公司将不断加强技术创新和业务创新，扩充测试业务产能，持续强化与大客户的深度合作，实现收入最大化。同时积极开展行业内项目并购，加快半导体产业扩张步伐，尽快释放规模效应。

4、技术研发风险

随着集成电路行业自身的发展以及下游产品更新迭代的速度加快，对技术研发的要求越来越高，公司集成电路测试技术和研发是否能够紧跟市场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对测试技术上的需求，及时了解和深入分析市场发展和客户需求的变化，加大研发投入和相关人才引进，加强与大学科研院所等合作，积极推进公司技术的创新，以满足客户的需求。

5、人才风险

集成电路行业属于技术密集、资金密集型行业，近几年集成电路行业的飞速发展，行业人才需求增加，人才的流动加剧。集成电路测试行业随着集成电路产业的发展，技术要求也在不断提升，研发技术人员的实力对技术创新和服务质量至关重要。目前公司拥有较强的研发团队和优秀的核心技术人员，若无法确保核心技术及研发人员的稳定，将对公司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激励机制，通过良好的绩效考核、企业文化等稳定现有团队；通过校企合作、内外部培训等方式，加强人才的培养，同时加大外部人才的引进，尤其是高层次人才的引进，稳定和充实公司人才队伍。

6、商誉减值风险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商誉合计 11,626.10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2.79%。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要在未来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若未来经营不达预期，公司将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

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通过升级人才结构、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和管理水平、提升运营效率和考核激励机制等措施努力实现各阶段经营目标，降低商誉减值风险。

7、安全环保风险

公司日常经营涉及项目建设、危废处置及 NMP 废液回收利用、液体化工码头、仓储服务等，如管理不到位，设备维修不及时，操作、保管及处置不当，易发生安全环保风险。公司一直高度重视安全环保生产工作，安排专门部门监督指导，定期培训，提升安环意识；日常频繁巡查，及时发现隐患并要求整改，防范安全环保事故发生。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5 月 15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ir.p5w.net)	其他	其他	投资者	公司 2023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	详见 2024 年 5 月 15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11 月 08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ir.p5w.net)	其他	其他	投资者	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网上业绩说明会	详见 2024 年 11 月 8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强化规范运作程序，加强信息披露工作，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一）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完全分开，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的重大决策均由股东大会依法作出，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涉及与公司的业务均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审议过程中回避了表决，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产侵害公司权益的情形。

（二）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 4 次，每次会议均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并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的合法性出具法律意见书，有效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参会提供便利。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审议关联交易时，关联股东回避了表决。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公司董事会换届，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履行程序，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产生董事，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并聘用了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现有董事 7 名，其中 4 名独立董事（1 名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开展工作，以认真负责的态度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与讨论，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能根据其工作细则行使职能，对涉及专门委员会讨论事项均形成意见后再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公司监事会换届，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履行程序，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产生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公司现有监事 3 名，其中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监事会，全体监事按时亲自出席会议。公司全体监事能够从保护股东利益出发，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切实行使监察、督促职能，审核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关联交易、利润分配方案等事项，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事项进行监督，对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状况、重大决策及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忠实、勤勉地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绩效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工作任务完成情况相挂钩，有效调动人员工作积极性。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审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

员的薪酬政策与绩效考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基本年薪加年度绩效考核的政策，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其岗位及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制度和绩效考核规定获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有效，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的有关规定。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职责，指定《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的信息披露媒体，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的管理工作，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并通过电话、电子邮箱、互动易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加强沟通交流，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公平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原则，举办了 2 次网上业绩说明会，及时回复了投资者的提问，确保所有股东有公平获得信息的机会，保障了投资者的知情权。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股东、债权人、客户、供应商、员工等其他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在经营活动中，始终坚持诚信经营、公平公正的原则，重视社会责任，推进环境保护，加强与各方的沟通与交流，实现客户、员工、公司及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为客户提供解决方案，关注员工成长，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积极回报股东和社会。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具备独立的供应、生产、销售、研发系统，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形。

事项	独立情况
业务方面	公司独立开展经营业务，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并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资产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辅助生产和相关配套系统、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完整的原料采购、生产、销售等配套设施及固定资产。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机构方面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各级决策和管理机构设置合理、职责明确，独立行使各自权利和义务，不受控股股东影响，与控股股东不存在从属关系，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
人员方面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推选和任免，不存在控股股东干涉人事任免决定情况。公司已建立完善的用工管理制度，自主管理员工聘用、调配、职务晋升、薪资福利及社会保障，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并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财务方面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并建立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体系，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核算，自主决策，独立纳税，财务上不受控股股东支配影响。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9.02%	2024 年 02 月 07 日	2024 年 02 月 08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9.10%	2024 年 05 月 20 日	2024 年 05 月 21 日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9.47%	2024 年 10 月 28 日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9.83%	2024 年 11 月 27 日	2024 年 11 月 28 日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安明亮	男	47	董事长	现任	2024 年 02 月 07 日	2027 年 10 月 27 日						
薛琴	女	49	董事	现任	2021 年 10 月	2027 年 10 月						

					月 28 日	月 27 日							
李维波	男	43	董事	现任	2023 年 01 月 30 日	2027 年 10 月 27 日							
李维波	男	43	总经理	现任	2023 年 01 月 09 日	2027 年 10 月 27 日							
周洪兵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1 月 30 日	2027 年 10 月 27 日							
解清杰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1 月 30 日	2027 年 10 月 27 日							
何娣	女	57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 年 10 月 28 日	2027 年 10 月 27 日							
张华	女	6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 年 10 月 28 日	2027 年 10 月 27 日							
张翔	男	42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1 年 10 月 28 日	2027 年 10 月 27 日							
方磊	男	37	监事	现任	2024 年 10 月 28 日	2027 年 10 月 27 日							
孙楠楠	女	37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1 年 10 月 28 日	2027 年 10 月 27 日							
贡震秋	女	49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 年 10 月 28 日	2027 年 10 月 27 日							
王曼	女	40	财务总监	现任	2023 年 04 月 10 日	2027 年 10 月 27 日							
王栋彬	男	34	副总经理	现任	2024 年 02 月 07 日	2027 年 10 月 27 日							
马宁	男	44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 年 10 月 28 日	2027 年 10 月 27 日							
吴国伟	男	48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4 年 10 月 28 日	2027 年 10 月 27 日							

					日	日						
王靖宇	男	40	董事长	离任	2023 年 01 月 09 日	2024 年 01 月 19 日						
华晓文	男	37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 年 10 月 28 日	2024 年 02 月 06 日						
牛丹	男	39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 年 01 月 30 日	2024 年 02 月 07 日						
岳修峰	男	57	独立董事	离任	2018 年 10 月 11 日	2024 年 10 月 28 日						
盛丽华	女	51	监事	离任	2021 年 10 月 28 日	2024 年 10 月 28 日						
沈飒	女	51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2 年 02 月 15 日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合计	--	--	--	--	--	--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1、2024 年 1 月 19 日，王靖宇先生因工作调动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所有职务；牛丹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所有职务，其辞职报告于 2024 年 2 月 7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选举出新的专门委员会委员填补因其辞职产生的空缺之日起生效。

2、2024 年 2 月 6 日，华晓文先生因工作调动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安明亮	董事长	被选举	2024 年 02 月 07 日	工作调动
王靖宇	董事长	离任	2024 年 01 月 19 日	工作调动
牛丹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 年 02 月 07 日	个人原因
王栋彬	副总经理	聘任	2024 年 02 月 07 日	工作调动
华晓文	副总经理	解聘	2024 年 02 月 06 日	工作调动
何娣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10 月 28 日	换届
张华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10 月 28 日	换届
岳修峰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10 月 28 日	换届
方磊	监事	被选举	2024 年 10 月 28 日	换届
盛丽华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10 月 28 日	换届
沈飒	董事会秘书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10 月 28 日	换届
吴国伟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4 年 10 月 28 日	换届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

安明亮，男，1978 年 4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镇江新区财政局办公室主任，镇江新区丁卯街道党工委副书记，镇江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镇江新区公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瀚瑞金控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总经理，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镇江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薛琴，女，1976 年 6 月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曾任公司财务部部长、财务总监、党委委员，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公司董事。

李维波，男，1982 年 9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曾任镇江新区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项目经理、副总经理，镇江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盱眙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江苏银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周洪兵，男，1973 年 8 月出生，法律硕士。曾先后于江苏省溧阳市人民法院、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现为江苏新高的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公司独立董事。

解清杰，男，1973 年 8 月出生，博士，教授。曾任江苏大学环境工程系主任，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机械工业水污染控制绿色氧化技术与装备重点实验室副主任，江苏大学环保设备工程专业创始人。现任江苏大学环境与安全工程学院教授，国家科技部项目评审专家，国家水专项课题评审专家，公司独立董事。

何娣，女，1968 年 4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教授。曾任江苏财经高等专科学校教师，江苏大学 MBA 教育中心副主任，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江苏大学管理学院教师、院长助理，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镇江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华，女，1964 年 9 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副教授。曾任江苏大学教师、会计系副主任、财务管理系主任、会计学副教授，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太仓展新胶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德和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张翔，男，1983 年 2 月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曾任公司安环部部长，江苏中科大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上海旻艾半导体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现任公司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

方磊，男，1988 年 4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人力资源管理师，信用管理师。曾任镇江市民卡有限公司办公室主管、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江苏盱眙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部长，江苏银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部长、内控合规部部长。现任公司战略发展部经理、监事。

孙楠楠，女，1988 年 8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经济师。历任本公司审计专员、审计高级业务经理、审计合规部副部长。现任公司审计合规部经理，职工代表监事。

（3）其他高管

贡震秋，女，1976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镇江新区财政局经建科科长，镇江新区经济开发总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公司监事会主席，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曼，女，1985 年 9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会计学硕士，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人民银行兰州中心支行副主任科员，镇江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副主任，江苏银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王栋彬，男，1991 年 10 月出生，在职研究生，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综合部科员、团委书记、综合管理部副部长，镇江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业务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马宁，男，1981 年 5 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高级经济师。曾任江苏稳润光电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办主任、人事经理、信息中心主任，TCPI 国际控股—TCP 强凌（中国）CHO。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吴国伟，男，1977 年 3 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曾任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证券事务部专员，镇江新区固废处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证券部经理及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安明亮	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董事			否
安明亮	镇江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薛琴	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周洪兵	江苏新高的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是
解清杰	江苏大学环境与安全工程学院	教授			是
何娣	江苏大学管理学院	教师、院长助理			是
何娣	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何娣	江苏镇江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张华	太仓展新胶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张华	德和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薛琴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维波	江苏超创信息软件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采取固定津贴的形式在公司领取报酬，标准为 5 万元/年（含税），除此之外不享有其他福利待遇；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领取相应薪酬，其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构成，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董事津贴；监事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领取相应薪酬，其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构成，不领取监事津贴。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安明亮	男	47	董事长	现任	30.74*	否
薛琴	女	49	董事	现任	0	是
李维波	男	43	董事、总经理	现任	32.28	否
周洪兵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5	否
解清杰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5	否
何娣	女	57	独立董事	现任	0.83	否
张华	女	61	独立董事	现任	0.83	否
张翔	男	42	监事会主席	现任	30.58	否
方磊	男	37	监事	现任	22.4	否
孙楠楠	女	37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2.4	否
贡震秋	女	49	副总经理	现任	30.63	否
王曼	女	40	财务总监	现任	30.2	否
王栋彬	男	34	副总经理	现任	25.07	否
马宁	男	44	副总经理	现任	30.16	否
吴国伟	男	48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2.59	否
王靖宇	男	40	董事长	离任	0	否
岳修峰	男	57	独立董事	离任	4.17	否
牛丹	男	39	独立董事	离任	0.42	否
盛丽华	女	51	监事	离任	0	是
华晓文	男	37	副总经理	离任	5.42	否
沈飒	女	51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6.24	否
合计	--	--	--	--	324.96	--

注：* 安明亮先生自 2024 年 2 月 7 日起担任公司董事长在公司领取报酬。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 年 01 月 22 日	2024 年 01 月 23 日	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

			号：2024-004)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02 月 07 日	2024 年 02 月 08 日	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03 月 22 日	2024 年 03 月 23 日	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5 日	2024 年 04 月 27 日	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7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11 日	2024 年 10 月 12 日	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2024 年 10 月 29 日	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11 日	2024 年 11 月 12 日	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安明亮	7	4	3	0	0	否	4
薛 琴	8	5	3	0	0	否	4
李维波	8	5	3	0	0	否	4
周洪兵	8	5	3	0	0	否	4
解清杰	8	5	3	0	0	否	4
何 娣	2	1	1	0	0	否	2
张 华	2	1	1	0	0	否	2
岳修峰	6	4	2	0	0	否	3
牛 丹	2	2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按时出席相关会议并认真审议各项议案，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治理、经营、战略等方面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同时独立董事在自身专业领域对公司日常经营及重大项目决策方面提出了宝贵建议。公司董事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对审议的重大事项均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为公司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有效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岳修峰、安明亮、周洪兵	5	2024年02月23日	审议《2023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审议《2023年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和2024年计划》。	审计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4年04月03日	审议《会计师出具初步审核意见后的2023年财务报表》。	审计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无	无
			2024年04月23日	审议《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审议《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审议《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审议《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履职情况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审议《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审议《2023年度公司内	审计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部控制评价报告》；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议《2024 年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表》。			
			2024 年 08 月 21 日	审议《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4 年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	审计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无	无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审议《2024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及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	审计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张华、安明亮、何娣	1	2024 年 11 月 08 日	审议《关于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同意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无
战略委员会	安明亮、李维波、岳修峰、周洪兵、解清杰	1	2024 年 09 月 30 日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基金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同意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基金事项。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周洪兵、王靖宇、解清杰	1	2024 年 01 月 18 日	审议《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就候选人个人简历、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进行了审查，一致通过该议案。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周洪兵、解清杰	1	2024 年 02 月 02 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就候选人个人简历、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进行了审查，一致通过该议案。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周洪兵、安明亮、解清杰	3	2024 年 02 月 07 日	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的工作表现及是否存在需要更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进行讨论和审议。	提名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认为不存在需要更换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无	无
			2024 年 10 月 09 日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	提名委员会就候选人个人简历、教育背景、工作经历	无	无

				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等进行了审查，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2024年10月25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就候选人个人履历、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进行了审查，一致通过该议案。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解清杰、安明亮、岳修峰	1	2024年02月07日	审议《2023年度公司董监事津贴及高管薪酬发放情况报告》。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同意按照《2023年度高管薪酬及董监事津贴发放情况报告》发放。	无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29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403
报告期末在职工的数量合计（人）	43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7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09
销售人员	17
技术人员	88
财务人员	24
行政人员	94
合计	43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17
本科	139
大专	112
高中及以下	164

合计	432
----	-----

2、薪酬政策

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贯彻按劳分配、奖勤罚懒和效率优先原则，综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岗位分工的不同，实行差异化薪酬制度，合理确定年度工资总额及调整方案，制定了严格的工资审批及发放流程，按时足额发放员工薪酬。公司各级中层以上人员实施年薪制，包括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绩效年薪与企业的经营业绩、个人工作挂钩，根据公司全年的经营指标完成考核结果发放绩效考核工资；其他员工的薪酬主要依据员工个人的工作能力、业绩，实行以岗定薪、岗变薪变、以效取酬的动态分配机制，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和发挥主观能动性。

3、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经营管理的需要制定培训计划。按照不同的管理层级、岗位职能和公司人才储备的需要，组织开展在职培训、专项培训等，开设“新股份 新视野 新作为”主题讲堂，内容涵盖法律法规、国有企业投资管理、财税管理、安全环保等多个方面，同时通过外聘专业讲师培训、应急演练、外出实地学习等多种形式，为员工开拓视野，转变工作思路，提升个人工作技能和综合素质，为公司发展提供后续人才梯队保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251,443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1,763,188.00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能够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内部控制设计健全、合理，内部控制执行基本有效。公司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与业务相适应的组织结构、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完整的风险评估体系，确保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等机构合法运作和科学决策，独立董事、监事能充分、独立地履行监督职责和独立评价和建议；内部审计部门能依法独立开展内部审计工作，确保对管理层的有效监督和内部控制有效运行；各组织机构分工明确、职能健全清晰、相互牵制；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涵盖人事、财务、运营等多个领域，并根据公司管理现状和实际情况，及时修订完善，作为各职能部门履行职责的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内控制度体系执行良好，不存在违反制度导致的重大风险事件。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管理现状及发展需要，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持续梳理完善，报告期内制定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舆情管理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修订了《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1)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2) 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3)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4) 公司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出现以下情形的，可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1) 公司缺乏民主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决策失误； 2)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如出现重大安全生产或环境污染事故；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3) 管理人员或关键岗位技术人员纷纷流失； 4)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5)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定量标准	公司以合并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3% 且不低于 500 万元作为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当潜在错报大于或等于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时为重大缺陷。当潜在错报小于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大于或等于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的 20% 时为重要缺陷。当潜在错报小于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的 20% 时为一般缺陷。	公司以合并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3% 且不低于 500 万元作为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当潜在错报大于或等于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时为重大缺陷。当潜在错报小于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大于或等于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的 20% 时为重要缺陷。当潜在错报小于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的 20% 时为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大港股份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镇江固废：执行《危险废物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8-2019）、《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等标准。

新纳环保：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等标准。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镇江固废：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32110058374297X1001V，有效期 2024 年 4 月 17 日-2029 年 4 月 16 日；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许可证编号：JSZJXQ1100OOL022，有效期 2024 年 5 月 6 日-2025 年 4 月 30 日。

新纳环保：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321191MA1XDKJB5E，有效期 2023 年 5 月 17 日-2028 年 5 月 16 日；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许可证编号：JSZJXQ1100OOD017-3，有效期 2023 年 1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镇江固废	水污染物	PH	废水集中排放	1	污水总排放口	7.5（无量纲）	《危险废物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8-2019）	/	/	无
		COD				36 mg/L		0.429 t/a	5.41 t/a	无
		BOD				12.9 mg/L		0.037 t/a	/	无
		总有机碳				16.1 mg/L		0.0358 t/a	/	无
		悬浮物				4 mg/L		0.0278 t/a	0.2020 t/a	无
		总氮				4.86 mg/L		0.0608 t/a	0.4869 t/a	无
		总钡				0.039 mg/L		0.00042 t/a	/	无
		烷基汞				ND		0t/a	/	无
		氨氮				2.74 mg/L		0.0231 t/a	0.6204 t/a	无
		总磷				0.43 mg/L		0.00236 t/a	0.077 t/a	无
		总汞				0.00042 mg/L		0.00000 t/a	0.00030 t/a	无
		总铬				ND		0.00000 t/a	0.01106 t/a	无
		六价铬				ND		0.00000 t/a	0.00361 t/a	无

							76 t/a	8 t/a	
		总铍			ND		0.000002 t/a	/	无
		总铅			ND		0 t/a	0.007036 t/a	无
		总镉			ND		0 t/a	0.000702 t/a	无
		总镍			ND		0.000049 t/a	0.007627 t/a	无
		总锌			ND		0.00026 t/a	0.036153 t/a	无
		总铜			ND		0.000011 t/a	0.014153 t/a	无
		总砷			0.0006 mg/L		0.000005 t/a	0.00403 t/a	无
		氟化物			0.27 mg/L		0.00223 t/a	0.0804 t/a	无
		总氰化物			ND		0.000029 t/a	0.00468 t/a	无
		总银			ND		0.000159 t/a	/	无
		苯并(a)芘			ND		0 t/a	/	无
		石油类			ND		0.00056 t/a	0.1419 t/a	无
		挥发酚			0.015mg/L		0.00003 t/a	0.0142 t/a	无
		苯			ND		0 t/a	0.00355 t/a	无
		甲苯			ND		0 t/a	0.00355 t/a	无
		二甲苯			ND		0 t/a	0.00355 t/a	无
		苯乙烯			ND		0 t/a	0.00009 t/a	无
		硝基苯类			ND		0 t/a	0.00009 t/a	无
		苯胺类			ND		0 t/a	0.00009 t/a	无
		氯苯类			ND		0 t/a	0.00009 t/a	无
		可吸附有机卤化物			0.323mg/L		0.000151 t/a	0.00018 t/a	无
	大气污染物	氨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固化车间废气排口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0.011 t/a	0.77 t/a	无
		硫化氢					0.00005 t/a	0.042 t/a	无
		颗粒物					0 t/a	0.173 t/a	无
		氯化氢					0.0009 t/a	0.003 t/a	无
		氟化物					0.0125 t/a	0.042 t/a	无
		氰化氢					0 t/a	0.027 t/a	无

						2021)		t/a		
		VOCs				0.5 mg/m ³		0.016 t/a	0.285 t/a	无
		硫化氢		1	调节池 废气排 口	0.008mg/m ³	《恶臭 污染物 排放标 准》 (GB145 54-93)	0.00000 9t/a	0.042 t/a	无
		氨				0.72mg/m ³		0.001 t/a	0.8848 t/a	无
		臭气浓 度				309 (无 量纲)		/	/	无
		硫化氢				ND		0 t/a	0.042 t/a	无
		氨		1	二期暂 存库废 气排口	2.01mg/ m ³	《大气 污染物 综合排 放标 准》 (DB32/ 4041- 2021)	0.025 t/a	0.8848 t/a	无
		臭气浓 度				72 (无 量纲)		/	/	无
		VOCs				1.3mg/m ³		0.0217 t/a	0.285 t/a	无
		颗粒物				1.1		0.0125 t/a	0.173 t/a	无
		硫化氢		1	MVR 废 气排口	ND	《恶臭 污染物 排放标 准》 (GB145 54-93)	0 t/a	0.042 t/a	无
		氨				3.78mg/ m ³		0.0038 t/a	0.8848 t/a	无
		VOCs				1.17 mg/m ³		0.00347 t/a	0.285 t/a	无
新纳环 保	水污染 物	COD	废水集 中排放	1	污水总 排放口	300mg/L	《污水 综合排 放标 准》 (GB897 8- 1996)	4t/a	5.572 t/a	无
		氨氮				20mg/L		0.2t/a	0.418 t/a	无
		总磷				5mg/L		0.0057t /a	0.006 t/a	无
		悬浮物				50 mg/L		0.5 t/a	4.876 t/a	无
	大气污 染物	VOCs	废气有 组织排 放	1	工艺废 气处理 排气筒	45 mg/m ³	《大气 污染物 综合排 放标 准》 (DB32/ 4041- 2021)	0.11 t/a	1.369 t/a	无
		VOCs				5 mg/m ³		0.21t/a	1.369 t/a	无
		氨				2 mg/m ³		0.008 t/a	0.009	无
		硫化氢				0.01mg/ m ³		0.00025 t/a	0.004 t/a	无

							(GB14554-93)			
--	--	--	--	--	--	--	--------------	--	--	--

对污染物的处理

镇江固废已建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根据环评建设安装了符合国家环保要求的污染防治设施，建有综合污水处理站和 MVR 低温蒸发处理设施分别对其他污水（初期雨水、冲洗污染等）及渗滤液分开处置；其他污水处理工艺为：PH 三级调节+沉淀池+芬顿氧化+PH 二级调节+沉淀池+中间池+活性炭脱色+接管二污厂；渗滤液处理工艺为：PH 调节+低温蒸发器+浓水箱+低温结晶器+接管二污厂。废气处理装置工艺：固化车间、一期暂存库采用脉冲除尘+碱喷淋+活性炭吸附工艺，一期渗滤液调节池、一期填埋场采用活性炭吸附工艺，MVR 车间采用双级活性炭吸附工艺，二期暂存库、二期填埋池、二期渗滤液池采用布袋除尘+酸喷淋+碱喷淋+活性炭吸附工艺，均通过 15 米排气筒达标排放。报告期内，镇江固废各污染防治设施均正常有效运行，确保达标排放。

新纳环保已建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根据环评建设安装了符合国家环保要求的污染防治设施，建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污水、初期雨水和冲洗废水等，污水处理工艺为生化处理，污水处理合格后排放至二污厂。废气处理装置工艺：二级水喷淋+活性炭吸附工艺，工艺废气经处理后通过 25 米排气筒达标排放，废水处理废气经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达标排放。报告期内，新纳环保各污染防治设施均正常有效运行，达标排放。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镇江固废按照环评报告的要求，编制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申报并审核通过。环境监测采取手工监测和自动监测相结合的技术手段，废水总排口安装了相应的 COD、PH 在线监测仪器进行监测。报告期内，镇江固废严格按照自行监测方案执行，符合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方法。

新纳环保按照环评报告的要求，编制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申报并审核通过。环境监测采取手工监测和自动监测相结合的技术手段，废水总排口安装了相应的 COD 在线监测仪器进行监测。报告期内，新纳环保严格按照自行监测方案执行，符合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方法。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镇江固废按照标准规范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经镇江经开区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备案，备案编号：321102（X）-2023-040-M，并落实年度环境风险应急演练要求。

新纳环保按照标准规范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经镇江经开区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局备案，备案编号：321102（X）-2023-083-M，并落实年度环境风险应急演练要求。

环境治理和保护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镇江固废废水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稳定，达标排入二污厂，废气治理装置运行稳定，达标排放，产生的危险废物（废水处理污泥、废活性炭、烟尘、蒸发残渣、废包装袋、废包装桶、废滤布）自行处置，危险废物（废试剂瓶、废机油、实验室废液）委外处置，环境治理和保护投入 327 万元。

报告期，新纳环保废水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稳定，达标排入二污厂，废气治理装置运行稳定，达标排放，产生的危险废物（废水处理污泥、废活性炭、精馏残液、废包装桶、实验室废物、废机油）委外处置，环境治理和保护投入 62 万元，环境保护税：17.83 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社会、企业、员工和谐进步”的理念，在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通过回馈社会、积极奉献，体现公司的社会价值，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一）切实保护股东和债权人权益

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订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形成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并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扩大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充分保障股东知情权和参与权。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时，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在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了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保护了中小股东权利。同时，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所有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并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并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方式，积极主动地与投资者开展沟通、交流，增进股东和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切实维护投资者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一直重视合同履行工作，与债权人建立了良好的沟通机制，严格按照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履行债务，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二）坚持党建引领促发展

报告期，公司党委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准确落实上级党组织工作要求，坚持党建引领，聚焦主业发展，激发公司全体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为培育国有上市公司新质生产力和公司高质量发展赋能聚力。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持续深化党业融合和国企改革，将党的建设与公司法人治理有效融合，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制度和党委前置程序，全年召开党委会 30 余次，研究重大事项百余件，确保党的领导和纪律建设始终贯穿于公司经营发展各环节，确保公司经营发展始终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前进。

抓管党职责。研究并制定出台《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清单》，形成党委领导班子集体责任、领导班子成员个人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三张清单、共 33 项具体任务，公司党委与各党支部分别签订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书、公司党委班子成员逐一签订“一岗双责”主体责任书，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良好局面。通过党委会对抓基层党建、意识形态、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进行专项研究，每季度对基层党建工作开展情况、各党支部履行党风廉政建设及反腐败工作情况进行检查，通过现场述职对各党支部抓基层党建工作进行评议。

抓思想建设。制定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计划、党纪学习教育工作计划，通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会、“第一议题”等形式，组织集中学习 40 余次。以“新股份 新视野 新作为”主题讲堂和专题学习为平台，围绕国有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并购重组、合规经营、风险防范等开展培训十余次，覆盖近 200 人次。采用“互联网+党建”的工作方式，宣传党的创新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知识，全年通过公司微信公众号共转载政治理论文章、国家政策等百余篇。

抓队伍建设。做实党建基础工作，完成第一党支部、第四党支部换届工作，结合实际对第二党支部、第三党支部、第五党支部支部书记进行调整，指导第五党支部推进阵地建设，确保基层党建工作有序开展。优化调整高管班子成员分工，出台职能部门中层挂职方案，实现经营层、职能部门负责人联系、挂职子公司全覆盖，协同各子公司齐心推进基层党建、项目建设、成本管控、市场开拓等工作。以“产学

研”科技项目为纽带，加强与江苏大学等高校合作，成功申报 2024 年镇江市重点研发“双碳”及大规模设备更新专项项目。

（三）关心关爱员工

结合春节、元宵节、妇女节、中高考等节日和特殊时点，开展春节走访慰问、“‘元’气满满，‘宵’口常开”“激扬巾帼志 奋斗绽芳华”“金榜题名”温暖送学和“送清凉，嘱安全，致敬意，鼓干劲”高温慰问等活动，通过形式多样的活动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幸福感；组织员工参加“安全隐患随手拍”活动，开展安全知识竞赛，提高全员“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的安全生产意识；开展合理化建议活动，结合五四青年节开展“弘扬五四精神、争当青年先锋”，进一步与基层员工、青年员工加强交流，倾听心声、凝聚共识。

（四）开展社会公益活动

公司号召全体干部职工积极参与志愿服务，暖心回馈社会，以实际行动传递党组织的关怀与温暖，践行国有企业社会责任：与大路镇大路村开展党建共建，共同帮扶生活困难党员、群众；组织党员参加“末梢疏通、建功有我”志愿服务，助力大路镇东岳村河道及村委会环境清洁美化；结合植树节，开展“助力环保 正‘植’有你”植树活动，为经开区绿色生态环境贡献力量；积极响应中心血站号召，组织 60 余名党员、青年参与无偿献血，组织 300 余人次参与“99 公益日”、“慈善一日捐”等活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及乡村振兴的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一) 为了进一步规范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经营行为, 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 公司为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如下: 1、本公司及下属企业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大港股份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在确保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优先将安置房、公租房及市政工程建设业务机会让与大港股份及其子公司的前提下, 如大港股份及其子公司日后业务承接能力增强, 大港股份及其子公司对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所从事安置房、公租房和市政工程建设等大港股份能够从事的业务提出受让请求, 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无条件按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大港股份或其子公司, 确保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大港股份及其子公司不发生同业竞争, 不损害大港股份及其子公司利益。3、针对未来的业务发展, 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与大港股份及其子公司所从事的实际业务进行竞争。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商品房开发业务(安置房、公租房小区周边配套的商业地产除外)。若本公司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包括安置房、公租房及市政工程建设)与大港股份及其子公司实际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 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大港股份由其首先进行选择, 如大港股份愿意承接, 并将尽力促成该业务以合理的条款和条件由大港股份或其子公司承接。4、本公司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如果属于大港股份主营业务范围内的, 则本公司将及时告知大港股份, 并尽可能地协助大港股份取得该商业机会。5、本公司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任何可能影响大港股份经营和发展的业务或活动, 包括: 1) 利用现有的社会资源和客户资源阻碍或者限制大港股份的独立发展; 2) 在社会上散布不利于大港股份的消息; 3) 利用对大港股份控股施加不良影响, 造成大港股份高管人员、研发人员、技术人员等核心人员的异常变动; 4) 从大港股份招聘专业技术人员、销售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5) 捏造、散布不利于大港股份的消息, 损害大港股份的高誉。6、如违反以上承诺导致大港股份遭受损失, 经发总公司将向大港股份进行合理赔偿。(二) 为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承诺如下: 本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大港股份之间的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p>	2015年08月24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9月修订)以及大港股份《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相关手续，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大港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资产重组时所 作承诺	王刚、 镇江艾 柯赛尔 投资管理 合伙 (有限 合 伙)、 镇江银 河创业 投资有 限公司	关于同业 竞争、关联 交易、资金 占用方面 的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企业/本公司及本人/本企业/本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本企业/本公司和上市公司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本公司将对前述行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向上市公司就前述行为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	2015年 12月 14日	长期	正常 履行 中
	王刚； 镇江艾 柯赛尔 投资管理 合伙 (有限 合 伙)； 王浩	关于同业 竞争、关联 交易、资金 占用方面 的承诺	在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期间及之后两年，本人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营、投资、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届时正在从事或可预见即将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其他经营活动，也不得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如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本人/本企业保证绝不利用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本人/本企业保证将赔偿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本人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	2015年 12月 14日	长期	正常 履行 中
	江苏瀚 瑞投资 控股有 限公司	关于同业 竞争、关联 交易、资金 占用方面 的承诺	在确保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优先将安置房、公租房、市政工程建设及大规模集成芯片的设计、销售业务机会让与大港股份及其子公司的前提下，如大港股份及其子公司日后业务承接能力增强，大港股份及其子公司对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所从事安置房、公租房、市政工程建设及大规模集成芯片的设计、销售等大港股份能够从事的业务提出受让请求，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无条件按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大港股份或其子公司，确保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大港股份及其子公司不发生同业竞争，不损害大港股份及其子公司利益。本公司确保本公司及其他下属企业中涉及工程施工业务、大规模集成芯片的设计、销售的公司继续保持目前的经营状态，不从事与大港股份及其子公司相同的市政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及晶圆、芯片测试及射频测试设备销售业务，不会与大港股份及	2015年 12月 14日	长期	正常 履行 中

			其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针对未来的业务发展，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与大港股份及其子公司所从事的实际业务进行竞争。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商品房开发业务（安置房、公租房小区周边配套的商业地产除外）。若本公司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包括安置房、公租房、市政工程建设及大规模集成芯片的设计、销售）与大港股份及其子公司实际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大港股份由其首先进行选择，如大港股份愿意承接，并将尽力促成该业务以合理的条款和条件由大港股份或其子公司承接。如违反以上承诺导致大港股份遭受损失，本公司将向大港股份进行合理赔偿。			
	王刚；镇江银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高雅萍；镇江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南京优势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镇江艾柯赛尔投资管理合伙（有限合伙）；吴江富坤赢通长三角科技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红土信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有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本企业/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在参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披露有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本企业/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本企业/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2015年 12月 14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司；徐州淮海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昆山红土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王刚；镇江银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高雅萍；镇江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南京优势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镇江艾柯赛尔投资管理合伙（有限合伙）；吴江富坤赢通长三角科技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红土信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徐州淮海红土创	其他承诺	<p>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具备作为江苏艾科半导体有限公司股东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或任职单位的规定或与任何第三方的约定不能担任江苏艾科半导体有限公司股东的情形。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已经依法履行对江苏艾科半导体有限公司的出资义务，出资均系自有资金，出资真实且已足额到位，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江苏艾科半导体有限公司合法存续的情况。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因出资而持有江苏艾科半导体有限公司的股权，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持有的江苏艾科半导体有限公司股权归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所有，不存在通过协议、信托或任何其他方式代他人持有江苏艾科半导体有限公司股权的情形。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所持有的江苏艾科半导体有限公司股权不涉及任何争议、仲裁或诉讼，也不存在质押以及因任何担保、判决、裁决或其他原因而限制股东权利行使之情形。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生效后即构成对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违反本承诺，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p>	2015 年 12 月 1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业投资有限公司；昆山红土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王刚；镇江银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高雅萍；镇江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南京优势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镇江艾柯赛尔投资管理合伙（有限合伙）；吴江富坤赢通长三角科技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红土信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徐州淮海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昆	其他承诺		<p>本人/本企业及本企业主要管理人员/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任何行政处罚（含证券市场以内的行政处罚、交易所的公开谴责以及其他与证券市场相关的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形。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本公司将对前述行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向上市公司就前述行为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p>	2015 年 12 月 1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山红土 高新创 业投资 有限公 司					
首次公开发行 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	江苏瀚 瑞投资 控股有 限公司 (原镇 江新区 经济开 发总公 司)	关于同业竞 争、关联交 易、资金占 用方面的承 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镇江新区经济开发总公司(现更名为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做出如下补充承诺:(1)在确保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优先将安置房、公租房及市政工程建设业务机会让与大港股份及其子公司的前提下,如大港股份及其子公司日后业务承接能力增强,大港股份及其子公司对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所从事安置房、公租房和市政工程建设等大港股份能够从事的业务提出受让请求,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无条件按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大港股份或其子公司,确保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大港股份及其子公司不发生同业竞争,不损害大港股份及其子公司利益。(2)本公司确保本公司及其他下属企业中涉及工程施工业务的公司继续保持目前的经营状态,不从事与大港股份及其子公司相同的市政工程建设、工程施工业务劳务,不会与大港股份及其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3)针对未来的业务发展,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与大港股份及其子公司所从事的实际业务进行竞争。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商品房开发业务(安置房、公租房小区周边配套的商品房除外)。若本公司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包括安置房、公租房及市政工程建设)与大港股份及其子公司实际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大港股份由其首先进行选择,如大港股份愿意承接,并将尽力促成该业务以合理的条款和条件由大港股份或其子公司承接。	2014年 03月 25日	长期	正常 履行 中
其他对公司中 小股东所作承 诺	江苏瀚 瑞投资 控股有 限公司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港股份”)拟受让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瑞控股”)的全资子公司江苏瀚瑞金控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苏瀚瑞金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港租赁”)30%股权及江苏瀚瑞金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控租赁”)30%股权。为保障大港股份的投资权益,确保广大中小投资者的收益,瀚瑞控股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承诺:1、确保大港股份于每年12月31日按照持股比例享受的江苏瀚瑞金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江苏瀚瑞金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净利润应高于大港股份在前述两公司的投资收益9,117.63万元(大港股份投资金港租赁和金控租赁的总金额×7%);如低于投资收益的,瀚瑞控股应向大港股份进行补偿,补偿的具体金额按如下公式计算:瀚瑞控股补偿金额=(大港股份投资金港租赁金额×7%-金港租赁每年净利润×30%)+(大港股份投资金控租赁金额×7%-金控租赁每年净利润×30%),其中:(1)大港股份投资金港租赁金额为76,692.94万元;(2)大港股份投资金控租赁金额为53,558.90万元;(3)净利润:指经大港股份认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利润。2、上述补偿事宜的补偿期为2020年度-2024年度,共计5年。3、发生上述补偿事宜时,瀚瑞控股应于收到大港股份要求进行补偿的书面通知后三天内,	2020年 06月 22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 完毕

			将前述通知记载的补偿金额一次性、全部支付至大港股份指定的账户内。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的会计处理”、“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	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0.00

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相关内容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2、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 重大差错更正的原因

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港诚国贸供应链贸易业务梳理，发现 2022 年度、2023 年度部分大宗化工原料供应链贸易业务的收货地点与交货地点相同，港诚国贸在交易过程中对商品的控制权具有瞬时性，不完全符合采用总额法确认收入的条件。为更加客观、准确地披露会计信息，反映公司经济业务实质，经过审慎研究，公司拟将 2022 年度、2023 年度上述供应链贸易业务的收入确认方法由“总额法”调整为“净额法”。

(2)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变更部分供应链业务的收入确认方法构成会计差错更正。根据相关规定公司需对 2022 年度、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调整，相应调减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金额均为 58,045,276.79 元，调减 202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金额均为 50,426,081.31 元。本次更正对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具体情况如下（以下如无特别说明，金额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报表项目	2022 年度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营业总收入	569,278,103.21	-58,045,276.79	511,232,826.42
其中：营业收入	569,278,103.21	-58,045,276.79	511,232,826.42
营业总成本	606,931,941.46	-58,045,276.79	548,886,664.67
其中：营业成本	435,603,947.41	-58,045,276.79	377,558,670.62

报表项目	2023 年度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营业总收入	471,384,092.35	-50,426,081.31	420,958,011.04
其中：营业收入	471,384,092.35	-50,426,081.31	420,958,011.04
营业总成本	528,599,911.86	-50,426,081.31	478,173,830.55
其中：营业成本	414,807,547.23	-50,426,081.31	364,381,465.92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不影响公司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的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等关键财务指标，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相关年度财务报表出现盈亏性质的改变。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是必要的、合理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控股子公司江苏中科大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镇江港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债权人身份向法院申请中科大港破产清算。2024 年 5 月 20 日，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受理了上述破产清算申请，并于 2024 年 6 月 5 日指定了破产管理人接管中科大港，公司丧失了对中科大港控制权，中科大港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明、刘璐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李明 1 年、刘璐 1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制定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已 11 年，公司需变更会计师事务所。2024 年 5 月 20 日，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2024 年 9 月 23 日中国证监会对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作出行政处罚，暂停其从事证券业务 6 个月，基于审慎性、规范化原则，为充分保障公司 2024 年度年报审计工作安排，经与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友好协商，双方同意解除相关审计约定。2024 年 11 月 27 日，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因内部控制审计需要，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支付内控审计费用 18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 交易 方	关 联 关 系	关 联 交 易 类 型	关 联 交 易 内 容	关 联 交 易 定 价 原 则	关 联 交 易 价 格	关 联 交 易 金 额 (万 元)	占 同 类 交 易 金 额 的 比 例	获 批 的 交 易 额 度 (万 元)	是 否 超 过 获 批 额 度	关 联 交 易 结 算 方 式	可 获 得 的 同 类 交 易 市 价	披 露 日 期	披 露 索 引
镇江 新区 交通 建设 投资 有限 公司	瀚 瑞 控 股 及 其 子 公 司	向 关 联 人 提 供 劳 务	场 地 租 赁 费	参 照 市 场 价	协 议 价	1.9	0.09%	2	否	按 照 合 同 结 算	-	2024 年 4 月 27 日	《关 于 2024 年 度 日 常 关 联 交 易 预 计 的 公 告 》 (202 4- 019) 刊 载 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 巨 潮 资 讯 网 (www .cnin fo.co m.cn)
江 苏 瀚 瑞 资 产 经 营 有 限 公 司	瀚 瑞 控 股 及 其 子 公 司	接 受 关 联 人 提 供 的 劳 务	租 赁 及 水 电 费	参 照 市 场 价	协 议 价	252.3	15.09%	520	否	按 照 合 同 结 算	-		
镇 江 港 润 物 业 有 限 责 任 有 限 公 司	瀚 瑞 控 股 及 其 子 公 司	接 受 关 联 人 提 供 的 劳 务	物 业 服 务	参 照 市 场 价	协 议 价	73.32	28.87%		否	按 照 合 同 结 算	-		
镇 江 市 明 都 大 饭 店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最 终 控 制 方 的 联 营 企 业	接 受 关 联 人 提 供 的 劳 务	商 务 接 待 及 会 务 费	参 照 市 场 价	协 议 价	18.23	9.47%	否	按 照 合 同 结 算	-			
镇 江 市 港 口 发 展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瀚 瑞 控 股 的 董 事 吴 敏 在 瀚 瑞 持 股 20%以	接 受 关 联 人 提 供 的 劳 务	商 务 代 理 费	参 照 市 场 价	协 议 价	39.89	100.00%	否	按 照 合 同 结 算	-			

	下参股公司担任董事的企业												
镇江新区润港客运服务有限公司	瀚瑞控股及其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运输服务	参照市场价	协议价	10.14	39.18%		否	按照合同结算	-		
镇江瑞康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瀚瑞控股的联营企业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体检费	参照市场价	协议价	34.47	85.63%		否	按照合同结算	-		
江苏瀚瑞酒店管理公司	瀚瑞控股及其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商务接待及餐补	参照市场价	协议价	20.46	10.63%		否	按照合同结算	-		
镇江瑞和停车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瀚瑞控股及其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停车费	参照市场价	协议价	10.08	100.00%		否	按照合同结算	-		
镇江新区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瀚瑞控股及其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担保费	参照市场价	协议价	35.61	100.00%		否	按照合同结算	-		
镇江宜园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酒店分公司	瀚瑞控股及其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物资采购	参照市场价	协议价	2.23	1.62%		否	按照合同结算	-		
合计				--	--	498.63	--	522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与关联方瀚瑞控股及其子公司等预计 2024 年产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522 万元，其中：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不超过 520 万元，向关联方提供劳务不超过 2 万元。报告期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共计 496.73 万元；向关联方提供劳务共计 1.9 万元，上述发生额皆在 2024 年预计金额范围内。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上海旻艾半导体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29日	5,000	2023年12月21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至2026年12月20日	否	否
			2024年04月07日	420	连带责任保证			至2026年12月20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92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92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92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5,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92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28%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科力半导体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2,500 万元，认购上海厚雪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基金”）的合伙份额，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4.17%。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22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截至 2024 年 2 月，该基金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完成了私募投资基金的变更备案手续。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 月 6 日、2024 年 2 月 22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2024-010）。

2、2024 年 1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长及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司董事长王靖宇先生与独立董事牛丹先生向公司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辞去在公司的所有职务。2024 年 1 月 22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增补安明亮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2024 年 2 月 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华晓文先生向公司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2024 年 2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增补安明亮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并选举其为公司董事长，

聘任王栋彬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 月 23 日、2024 年 2 月 8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相关公告。

3、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控股子公司江苏中科大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镇江港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债权人身份向法院申请中科大港破产清算。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23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拟申请控股子公司江苏中科大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2024 年 5 月 20 日，经开区法院受理了上述破产清算申请，并于 2024 年 6 月 5 日指定了破产管理人接管中科大港，公司已丧失对中科大港控制权，中科大港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5 月 21 日、2024 年 6 月 6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申请控股子公司江苏中科大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2024-027）。2024 年 12 月，公司收到经开区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4）苏 1191 破 14 号之三〕、《民事裁定书》〔（2024）苏 1191 破 14 号之四〕，裁定终结中科大港破产程序，根据《破产财产分配方案细则》，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港源水务已收到分配款合计 134.37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2 月 13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江苏中科大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破产程序终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4、2024 年 6 月 28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瀚瑞控股通知，按照《镇江市人民政府关于组建镇江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镇政发〔2024〕15 号），镇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瀚瑞控股 100%股权无偿划转至镇江产发（镇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镇江产发 100%股权），本次无偿划转后，瀚瑞控股成为镇江产发的全资子公司，镇江产发通过瀚瑞控股间接控制公司 49.20%股份；本次无偿划转后，公司控股股东保持不变，仍为瀚瑞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保持不变，仍为镇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6 月 29 日、2024 年 7 月 11 日、2024 年 7 月 13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5、2024 年 10 月 1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科力半导体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认购苏州龙驹创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份额，认缴出资 980 万元，出资比例 6.91%。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0 月 15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截至 2024 年 11 月，该基金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完成了私募投资基金的变更备案手续。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1 月 19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6、2024 年 10 月 11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并于 2024 年 10 月底分别召开了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及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九届董事会成员、第九届监事会成员以及选举了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0 月 12 日、2024 年 10 月 29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7、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制定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已 11 年，公司需变更会计师事务所。2024 年 5 月 20 日，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2024 年 9 月 23 日中国证监会对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作出行政处罚，暂停其从事证券业务 6 个月，基于审慎性、规范化原则，为充分保障公司 2024 年度年报审计工作安排，经与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友好协商，双方同意解除相关审计约定。2024 年 11 月 27 日，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2024 年 11 月 12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科力半导体参与投资基金事项详见“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 和 5”。

2、关于中科大港破产清算事项详见“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3”。

3、2023 年 10 月 1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项目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公司控股子公司镇江固废收到《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开展 2022-2023 年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项目调整的通知》（苏发改资环发[2023]1014 号），镇江固废所属镇江新区危险废物安全填埋处置二期项目获得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补助资金 1,580 万元。本报告期内，该补助资金已全额收到。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80,348,513	100.00%						580,348,513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580,348,513	100.00%						580,348,513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580,348,513	100.00%						580,348,513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2,26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3,8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	数量

					份数量		态	
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97%	284,225,647	0	0	284,225,647	冻结	9,172,66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7%	3,901,754	-343,246	0	3,901,754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2,884,630	2,489,930	0	2,884,63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0%	2,882,793	1,406,569	0	2,882,793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7%	1,540,700	1,153,800	0	1,540,700	不适用	0
镇江市大港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23%	1,353,463	0	0	1,353,463	不适用	0
杨玉凤	境内自然人	0.23%	1,340,000	1,340,000	0	1,340,000	不适用	0
许莉琳	境内自然人	0.21%	1,200,000	-1,351,100	0	1,200,00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1%	1,197,700	813,000	0	1,197,700	不适用	0
黄志龙	境内自然人	0.19%	1,100,000	1,100,000	0	1,100,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镇江市大港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为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10）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84,225,647						人民币	284,225,6

		普通股	4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 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901,754	人民币普通股	3,901,75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884,630	人民币普通股	2,884,63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882,793	人民币普通股	2,882,79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40,7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0,700
镇江市大港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1,353,463	人民币普通股	1,353,463
杨玉凤	1,3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40,000
许莉琳	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 1000 交易型开 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97,7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7,700
黄志龙	1,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镇江市大港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为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许莉琳、黄志龙参与了融资融券业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许莉琳共持有 1,2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1%，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200,000 股；黄志龙共持有 1,1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9%，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100,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245,000	0.73%	1,663,500	0.29%	3,901,754	0.67%	0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4,700	0.07%	105,200	0.02%	2,884,630	0.50%	0	0.00%

公司—南方中证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86,900	0.07%	26,800	0.00%	1,540,700	0.27%	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84,700	0.07%	95,000	0.02%	1,197,700	0.21%	0	0.00%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王茂和	1993 年 05 月 26 日	9132119171686068X9	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对外投资；土地批租；投资开发；房屋租赁；咨询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镇江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航材股份（证券代码：688563）1.58%的股权。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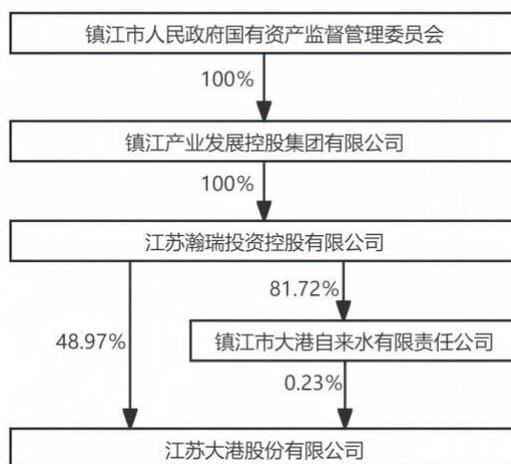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镇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周毅	2004 年 12 月 28 日	113211000144680774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镇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制恒顺醋业（证券代码：600305）、江苏索普（证券代码：600746）两家市属国资上市公司股权。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2024 年 6 月，按照《镇江市人民政府关于组建镇江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镇政发[2024]15 号），镇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瀚瑞控股 100% 股权无偿划转至镇江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报告期内，涉及本次无偿划转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控股股东仍为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镇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镇江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众会字(2025)第 0541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明、刘璐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港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大港股份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大港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1、收入确认

大港股份公司业务主要为集成电路测试、环保资源服务业务。公司集成电路测试业务以测试完成并与客户对账确认作为收入确认时点，收款以对账完毕为前提；环保资源服务业务以交付提纯后的 NMP 成品或按合同提供完毕相关服务并与客户对账确认作为收入确认时点。2024 年度如财务报表“附注五、40”所述，大港股份公司营业收入为 33,629.80 万元，由于收入系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 （1）了解、评价、测试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通过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对与收入确认有关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进而评估收入的确认政策；

(3) 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客户签收单、客户对账单、客户确认邮件等，检查已确认的收入真实性；

(4)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结合收入类型对营业收入以及毛利情况进行分析，判断本期营业收入金额是否存在异常波动的情况；

(5) 执行了截止测试，抽样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前后收入确认记录，评价收入是否确认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2、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9”所述，2024 年末大港股份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02,001.98 万元，占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48.45%；2024 年度大港股份公司对合营企业、合营企业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为人民币 8,459.37 万元，占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249.82%。大港股份公司的联营企业投资金额较大，占资产总额比例较高，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确认的投资收益金额重大，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涉及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上述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事项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1) 了解、评价、测试管理层与合营企业、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计量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获取相关投资协议、最新的公司章程等资料，确认公司的期末出资额、持股比例、表决权比例等，判断公司所采用的核算方法是否正确；

(3) 对于应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获取被投资单位已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的审计报告和年度财务报表并复核公司对于损益调整以及其他权益变动核算，确认股权投资后续计量的正确性；对识别的重要联营企业，与其审计师进行沟通，对审计师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审计程序的充分性及得出的审计结论进行了解，以评价所获取的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被投资企业的经营成果。

(4) 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取得管理层对可回收金额测算的相关资料，对测算可回收金额采用的方法和假设、选用的主要参数的合理性进行复核，并对可收回金额计算的准确性进行核对。

(5) 重新计算投资收益，并与管理层的计算进行核对，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以及减值损失涉及的会计处理恰当性。

(四) 其他信息

大港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大港股份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大港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大港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大港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大港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大港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大港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明（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璐

中国，上海

2025 年 4 月 24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3,003,817.80	278,581,592.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6,616,693.44	83,683,563.51
应收款项融资	29,514,822.46	44,256,093.18
预付款项	1,733,540.20	6,409,446.4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783,473.63	7,876,035.6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1,882,896.37	219,483,748.9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576,850.92	13,260,793.59
流动资产合计	572,112,094.82	653,551,273.7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20,019,827.40	1,955,766,709.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4,518,416.70	59,131,142.22
投资性房地产	628,323,177.54	649,008,209.94

固定资产	561,018,715.99	511,569,162.36
在建工程	24,232,981.83	120,571,494.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790,285.41	26,402,011.34
无形资产	44,934,437.02	46,588,981.5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16,261,016.93	135,089,012.55
长期待摊费用	30,014,742.50	39,234,673.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428,471.13	78,833,183.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14,578.36	4,335,468.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97,556,650.81	3,626,530,048.95
资产总计	4,169,668,745.63	4,280,081,322.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6,656,400.01	187,648,814.5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991,110.86	18,318,162.16
应付账款	156,878,765.85	206,176,496.69
预收款项	3,958,965.68	4,177,455.34
合同负债	538,725.03	812,332.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300,024.86	14,619,038.75
应交税费	5,587,163.94	5,662,502.11
其他应付款	17,488,767.98	20,001,652.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617,871.26	116,536,370.03
其他流动负债	841,145.73	654,409.06
流动负债合计	469,858,941.20	574,607,233.5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40,818,467.79	287,810,246.1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136,625.69	16,031,171.3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4,384,532.78	21,397,274.92
递延收益	34,406,566.29	26,584,255.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04,022.34	6,758,255.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9,350,214.89	358,581,203.10
负债合计	789,209,156.09	933,188,436.6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80,348,513.00	580,348,51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06,934,126.78	2,906,934,126.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9,397,557.43	109,397,557.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3,937,669.08	-327,567,934.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92,742,528.13	3,269,112,262.54
少数股东权益	87,717,061.41	77,780,623.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80,459,589.54	3,346,892,886.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69,668,745.63	4,280,081,322.69

法定代表人：安明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曼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1,873,248.88	127,851,698.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393,675.59	13,340,754.27
应收款项融资	6,125,006.42	7,509,684.90
预付款项	1,357,350.42	1,357,350.42
其他应收款	174,584,530.63	196,947,585.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66,240,904.09	175,836,795.0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33,289.35	898,065.33
流动资产合计	453,908,005.38	523,741,933.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10,359,928.01	2,715,049,341.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912,904.96	41,352,886.08
投资性房地产	628,323,177.54	649,008,209.94
固定资产	1,180,656.03	1,514,867.3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438,648.61	4,160,047.65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109,157.36	22,556,071.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136,972.76	96,064,274.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75,461,445.27	3,529,705,698.30
资产总计	4,029,369,450.65	4,053,447,631.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5,137,500.01	130,141,930.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5,582,220.00	125,843,966.55
预收款项	3,620,867.34	3,857,462.94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670,294.55	2,287,495.45
应交税费	1,895,482.53	1,410,748.59
其他应付款	289,637,464.31	260,919,316.5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831,116.96	107,808,861.83
其他流动负债	15,631.08	
流动负债合计	628,390,576.78	632,269,782.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6,232,555.56	274,344,758.3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62,035.07	2,531,735.3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9,662.15	1,040,011.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7,604,252.78	277,916,505.56
负债合计	845,994,829.56	910,186,288.0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80,348,513.00	580,348,51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81,275,308.28	2,881,275,308.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9,397,557.43	109,397,557.43
未分配利润	-387,646,757.62	-427,760,034.8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83,374,621.09	3,143,261,343.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29,369,450.65	4,053,447,631.9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36,298,040.04	420,958,011.04
其中：营业收入	336,298,040.04	420,958,011.0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00,018,977.80	478,173,830.55
其中：营业成本	293,043,729.07	364,381,465.9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573,803.98	2,077,704.77
销售费用	9,207,031.43	8,308,405.41
管理费用	48,289,598.53	55,557,930.40
研发费用	16,624,822.32	19,586,502.62
财务费用	27,279,992.47	28,261,821.43
其中：利息费用	23,793,232.69	24,472,931.28
利息收入	2,229,304.24	2,680,954.52
加：其他收益	10,232,981.38	18,476,505.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014,778.06	161,421,145.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4,593,666.09	84,453,839.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27,274.48	-595,563.2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313,329.34	-17,936,325.6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556,920.69	-13,672,501.8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15.31	331,016.6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711,620.12	90,808,456.58
加：营业外收入	2,364,671.36	231,652.81
减：营业外支出	214,913.92	824,389.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861,377.56	90,215,720.06
减：所得税费用	7,573,283.31	-1,467,746.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88,094.25	91,683,466.5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88,094.25	91,683,466.5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630,265.59	88,393,299.00
2.少数股东损益	2,657,828.66	3,290,167.5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288,094.25	91,683,466.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630,265.59	88,393,299.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57,828.66	3,290,167.5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4	0.1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4	0.1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安明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曼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9,208,515.22	21,114,194.33
减：营业成本	34,616,662.79	34,330,059.87
税金及附加	3,440,677.95	346,868.9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0,699,339.42	23,428,176.0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2,318,329.15	34,177,707.7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4,216.65	2,948.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95,510,586.18	102,076,151.76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5,510,586.18	99,556,151.7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9,981.12	-1,060,124.1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153,665.89	-16,610,898.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588,376.56	-7,809,514.4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0,568.7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773,616.95	5,760,514.19
加：营业外收入	20,000.01	124,868.07
减：营业外支出	183,388.05	312,563.8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610,228.91	5,572,818.45
减：所得税费用	20,496,951.73	-6,234,230.6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113,277.18	11,807,049.1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113,277.18	11,807,049.1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113,277.18	11,807,049.1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8,393,697.89	569,328,100.2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3,415.40	9,541,198.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27,659.75	43,080,492.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714,773.04	621,949,791.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586,541.55	293,287,009.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712,948.60	84,248,712.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131,430.01	22,342,511.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401,899.34	47,543,908.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832,819.50	447,422,141.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881,953.54	174,527,649.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000.00	634,363.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540.00	146,591.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540.00	780,955.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433,606.87	109,271,424.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960,000.00	8,7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6,285,203.5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6,645,006.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393,606.87	930,901,634.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39,066.87	-930,120,678.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3,224,684.18	505,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224,684.18	1,055,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9,064,684.18	35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722,575.42	22,527,440.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8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44,656.48	26,923,130.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431,916.08	404,450,570.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207,231.90	651,449,429.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99	-73,165.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64,305.24	-104,216,765.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241,191.48	375,457,956.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0,776,886.24	271,241,191.4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518,188.51	109,767,590.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9,227.53	19,577,436.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297,416.04	129,345,027.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859,504.53	17,122,638.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01,338.34	9,433,843.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10,381.91	9,540,376.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88,427.11	9,828,330.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559,651.89	45,925,188.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37,764.15	83,419,838.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000.00	3,154,363.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7,683,891.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	430,936,255.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166.00	72,051.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1,31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033,899.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66.00	613,420,950.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834.00	-182,484,695.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5,000,000.00	3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3,023,438.29	47,348,777.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8,023,438.29	437,348,777.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6,000,000.00	29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609,680.10	18,818,597.2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8,727,725.88	157,201.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3,337,405.98	308,975,798.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13,967.69	128,372,978.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416,369.54	29,308,122.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881,650.04	93,573,528.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465,280.50	122,881,650.0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0,348,513.00				2,906,934,126.78				109,397,557.43		-327,567,934.67		3,269,112,262.54	77,780,623.54	3,346,892,886.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0,348,513.00				2,906,934,126.78				109,397,557.43		-327,567,934.67		3,269,112,262.54	77,780,623.54	3,346,892,886.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23,630,265.59		23,630,265.59	9,936,437.87	33,566,703.46

“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630,265.59		23,630,265.59	2,657,828.66	26,288,094.2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278,609.21	7,278,609.2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0,348,513.00				2,906,934,126.78				109,397,557.43			-303,937,669.08	3,292,742,528.13	87,717,061.41	3,380,459,589.5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0,348,513.00				2,904,955,341.12				109,397,557.43			-415,961,233.67	3,178,740,177.88	268,317,824.67	3,447,058,002.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0,348,513.00				2,904,955,341.12				109,397,557.43			-415,961,233.67	3,178,740,177.88	268,317,824.67	3,447,058,002.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1,978,785.66							88,393,299.00	90,372,084.66	-190,537,201.13	-100,165,116.47

少以 “一 ”号 填列)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88,3 93,2 99.0 0		88,3 93,2 99.0 0	3,29 0,16 7.59	91,6 83,4 66.5 9
(二)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1,97 8,78 5.66								1,97 8,78 5.66	- 192, 747, 368. 72	- 190, 768, 583. 06
1. 所有 者投 入的 普通 股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4. 其 他					1,97 8,78 5.66								1,97 8,78 5.66	- 192, 747, 368. 72	- 190, 768, 583. 06
(三) 利 润 分 配														- 1,08 0,00 0.00	- 1,08 0,00 0.00
1. 提 取 盈 余 公 积															
2. 提 取 一 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80,000.00	-1,08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0,348,513.00				2,906,934,126.78				109,397,557.43			-327,567,934.67		3,269,112,262.54	77,780,623.54	3,346,892,886.0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0,348,513.00				2,881,275,308.28				109,397,557.43	-427,760,034.80		3,143,261,343.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0,348,513.00				2,881,275,308.28				109,397,557.43	-427,760,034.80		3,143,261,343.91
三、本期增减										40,113,277.18		40,113,277.18

变动金额 (减少以“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0,113,277.18		40,113,277.1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 本 (或股 本)												
2. 盈 余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 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 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合收 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 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0,348,513.00				2,881,275,308.28				109,397,557.43	-387,646.75	7.62	3,183,374,621.0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0,348,513.00				2,883,775,308.28				109,397,557.43	-439,567.08	3.92	3,133,954,294.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0,348,513.00				2,883,775,308.28				109,397,557.43	-439,567.08	3.92	3,133,954,294.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					11,807,049.12		9,307,049.12
(一) 综										11,807,049		11,807,049

合收益总额										.12		.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						-
						2,500,000.00						2,500,000.00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580,3 48,51 3.00				2,881 ,275, 308.2 8				109,3 97,55 7.43	- 427,7 60.03 4.80		3,143 ,261, 343.9 1
----------------------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系经江苏省人民政府苏政复[2000]71 号文批准，由镇江新区大港开发总公司（以下简称大港开发）、镇江市三明集团公司、镇江市大港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镇江新区兴港运输有限公司和镇江市大港开发区房地产物资投资公司等 5 家发起人共同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0 年 4 月 20 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0 万元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2006]95 号文核准，于 2006 年 10 月 30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6000 万股，并于 2006 年 11 月 1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股票简称“大港股份”，股票代码：“002077”。2007 年 5 月 10 日，经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2006 年度末总股本 18,00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4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 7200 万股，变更后公司股本为 25,200 万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200 万元整。

2015 年 4 月 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466 号）核准，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公司控股股东大港开发的母公司镇江新区经济开发总公司共发行 158,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于 2015 年 4 月 2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为 41,000 万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000 万元整。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20000000014559。

大港开发的控股股东镇江新区经济开发总公司于 2015 年 5 月更名为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瑞控股”），瀚瑞控股于 2015 年 9 月 23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镇江新区大港开发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 126,186,313 股已于 2015 年 9 月 21 日过户登记到瀚瑞控股名下。至此，瀚瑞控股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284,186,313 股，其中，有限售流通股 158,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 126,186,313 股，持股比例为 69.31%。

2016 年 4 月 2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向王刚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946 号）核准，公司向江苏艾科半导体有限公司原股东王刚等共发行 94,098,513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用于购买江苏艾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100% 股权，该部分股票于 2016 年 5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为 50,409.8513 万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409.8513 万元整，该事项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6 年 5 月 5 日出具 XYZH/2016NJA10164 号验资报告。另外，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共发行 76,250,000 股用于募集配套资金，并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为 58,034.8513 万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8,034.8513 万元整。

该事项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6 年 5 月 30 日出具 XYZH/2016NJA10168 号验资报告。至此，公司控股股东瀚瑞控股持有公司股份 284,186,313 股，其中，有限售流通股 158,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 126,186,313 股，持股比例为 48.97%。

为了积极维护公司中小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及资本市场的稳定，控股股东瀚瑞控股自 2018 年 7 月 9 日起持续通过深圳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的股份。2018 年 12 月 31 日，瀚瑞控股持有公司股份 289,525,647 股，直接持有公司 49.89% 的股份，通过一致行动人镇江市大港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0.23% 的股份、通过一致行动人镇江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0.67% 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50.79% 的股份。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收到控股股东瀚瑞控股的一致行动人镇江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减持的告知函》，因自身经营发展需要，镇江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 3,891,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7%。本次减持前，瀚瑞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94,770,61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79%；本次减持后，瀚瑞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90,879,11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12%。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收到控股股东瀚瑞控股的《关于股份减持的告知函》，因自身经营发展需要，瀚瑞控股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 5,3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1%。本次减持前，瀚瑞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90,879,11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12%；本次减持后，瀚瑞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85,579,11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20%。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瀚瑞控股发来的通知，按照《镇江市人民政府关于组建镇江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镇政发[2024]15 号），镇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瀚瑞控股 100% 股权无偿划转至镇江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江产发”）。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镇江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瀚瑞控股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285,579,11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49.20%。其中，瀚瑞控股直接持有公司 284,225,64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48.97%，通过其控股子公司镇江市大港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1,353,463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0.23%。公司控股股东保持不变，仍为瀚瑞控股。

公司注册地址为江苏省镇江新区港南路 401 号经开大厦 11 层；法定代表人：安明亮；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100720500361C。

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高新技术产品投资、开发，节能环保项目投资、建设，新型建材产品研发、投资，房地产开发，股权投资管理，不动产销售与租赁（探矿权、采矿权及国家禁止限制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集团主要业务包括集成电路、环保资源服务业务。

本财务报表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营业周期

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元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1 年以上重要应付账款	期末余额超过 500 万元
1 年以上重要其他应付款	期末余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金额 500 万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营业收入占本集团合并营业收入 5%以上
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单项长期股权投资额占本集团合并净资产的 1%以上或单家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本年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投资收益占本集团合并净利润 10%以上
重要的或有事项	单项或有事项影响金额占本集团合并净资产的 1%以上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单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影响本集团合并净利润金额超过 5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本集团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

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

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投入资本与相应的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不产生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其中：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1、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集团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本集团才将金融负债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③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④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集团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1)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将特定客户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应收款项，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项确定其信用损失外，通常按照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集团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①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根据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集团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集团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根据确认收入日期确认账龄。

本集团基于共同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单项计提	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账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账款；按照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组合 1：关联方组合	母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应收账款
组合 2：账龄组合	除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关联方组合外，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应收票据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管理层评价该类别款项具备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应收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参照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起点追溯至对应的应收账款账龄起始点。

③其他应收款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本节十二、1。

（5）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

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消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消。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消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消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上述第 11 项金融资产减值相关内容。

13、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的发出，按个别认定法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房地产开发行业存货包括在开发经营过程中为出售或耗用而持有的开发用土地、开发产品、用于出租的开发产品以及在开发过程中的开发成本。

（1）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购入的土地使用权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按照实际支付的价款及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其费用可分清负担对象的，一般按实际面积分摊计入商品房成本；

（2）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公共配套设施为项目所在地的道路、绿化、路灯等，由政府部门收取的公共配套设施费，其所发生的支出列入“开发成本”科目，并按完工项目进行分摊。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受益比例确定标准，分配计入商品房成本；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3）建造成本按实际支付的工程款、材料款计入开发成本；

（4）出租开发产品的摊销方法：出租开发产品按直线法在收益期内摊销；

（5）维修基金的核算方法：根据相关规定，维修基金由购买方承担；

（6）质量保证金的核算方法：按土建、安装等工程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金的留成比例（通常为工程造价 3-5%）、支付期限，从应支付的土建安装工程款中预留，计入应付账款，待工程验收合格并在保质期内无质量问题时，支付给施工单位。若在保修期内由于质量而发生维修费用，在此列支，保修期结束后清算。

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

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集团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

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2）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消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

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后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核算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40-50	-	2-2.5
房屋建筑物	30-40	3-5	2.4-3.2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其他设备等。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40 年	3%-5%	2.4%-3.2%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8 年	3%-5%	5.28%-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年	3%-5%	11.88%-12.13%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0 年	3%-5%	9.5%-16.17%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4-25 年	3%-5%	3.8%-6.79%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上表：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项目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竣工验收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实际开始使用
机器设备	完成安装调试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完成安装调试或实际开始使用

18、借款费用

本集团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构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房地产开发项目中，本集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是指房地产开发的土地使用权已取得，项目建设工程已开始；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是指房地产项目获取项目竣工验收备案回执。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计量。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在每个会计期间，本集团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及待摊费用、其他费用等。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根据研发活动是否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为主要判断依据，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

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时，研发项目处于研究阶段；当研发项目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时，研发项目进入开发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0、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1)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详见本节七、9、长期股权投资。

（2）商誉减值

本集团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自购买日起将其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参数与假设，详见本节七、16、商誉。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1) 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等；2) 职工福利费；3) 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4) 住房公积金；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6) 非货币性福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不能单方面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时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24、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25、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需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

费用和资本公积。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归类为债务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利润分配进行处理，回购或注销作为权益变动处理。

2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商品销售收入、提供服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房地产开发产品销售收入、物业出租收入等，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

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具体收入确认方法：

1) 房地产开发产品销售收入：房地产开发项目工程已经竣工并经有关部门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取得买方付款证明或确信可以取得，并向客户或建设单位交付房屋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买方收到书面交房通知，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的，于书面交房通知确定的交付使用时限结束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测试服务收入：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为客户提供测试服务后，将测试结果传递给客户，根据双方对账确认的测试数量与金额，确认测试服务收入。

3) NMP 废液提纯：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4) 提供服务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相关服务已按合同约定执行完毕并由客户确认、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5)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6) 房屋租赁收入：按合同或协议约定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房屋租赁收入。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无。

28、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合同履约成本分别列报在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取得成本分别列报在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本集团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之外，对于其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前述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3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的识别：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

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的会计处理”、“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金的会计处理”相关内容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金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0.00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重大差错更正的原因

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镇江出口加工区港诚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港诚国贸”）供应链贸易业务梳理，发现 2022 年度、2023 年度部分大宗化工原料供应链贸易业务的收货地点与交货地点相

同，港诚国贸在交易过程中对商品的控制权具有瞬时性，不完全符合采用总额法确认收入的条件。为更加客观、准确地披露会计信息，反映公司经济业务实质，经过审慎研究，公司拟将 2022 年度、2023 年度上述供应链贸易业务的收入确认方法由“总额法”调整为“净额法”。

(2)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变更部分供应链业务的收入确认方法构成会计差错更正。根据相关规定公司需对 2022 年度、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调整，相应调减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金额均为 58,045,276.79 元，调减 202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金额均为 50,426,081.31 元。本次更正对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具体情况如下（以下如无特别说明，金额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报表项目	2022 年度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营业总收入	569,278,103.21	-58,045,276.79	511,232,826.42
其中：营业收入	569,278,103.21	-58,045,276.79	511,232,826.42
营业总成本	606,931,941.46	-58,045,276.79	548,886,664.67
其中：营业成本	435,603,947.41	-58,045,276.79	377,558,670.62

报表项目	2023 年度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营业总收入	471,384,092.35	-50,426,081.31	420,958,011.04
其中：营业收入	471,384,092.35	-50,426,081.31	420,958,011.04
营业总成本	528,599,911.86	-50,426,081.31	478,173,830.55
其中：营业成本	414,807,547.23	-50,426,081.31	364,381,465.92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不影响公司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的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等关键财务指标，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相关年度财务报表出现盈亏性质的改变。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是必要的、合理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35、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2%
房产税	房产税按房产原值的 70%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出租房产以房产租金收入为计税依据，税率为 12%	1.2%、12%
土地增值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2010]53	

	号、苏地税发[2010]39号及苏地税规[2016]2号文的规定，公司实行预缴土地增值税，项目开发完成后办理土地增值税清算，本集团的土地增值税预征按公司所在地的政策执行。截止本报告期末，本集团房地产开发项目均在江苏省内。	
--	--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旻艾半导体有限公司、镇江新纳环保材料有限公司、镇江新区固废处置股份有限公司	15%
镇江艾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20%
镇江港泓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
集团内其他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本集团子公司镇江市港龙石化港务有限责任公司从事管道运输业务，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本集团子公司镇江港泓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镇江艾芯半导体有限公司属于小微企业，根据《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0 号），税务主管机关可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在 50% 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本集团子公司镇江港泓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镇江艾芯半导体有限公司属于小微企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文件，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子公司镇江新区固废处置股份有限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原证书到期后，2023 年 12 月 13 日，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向公司核发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32011201），有效期三年。

本集团子公司镇江新区固废处置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7 号）：科技型中小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

本集团子公司镇江新纳环保材料有限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2024 年 12 月 16 日，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向公司核发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432007713），有效期三年。

本集团子公司镇江新纳环保材料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7 号）：科技型中小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

本集团子公司上海旻艾半导体有限公司，根据《关于集成电路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通知》（财税 2023 第 17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集成电路设计、生产、封测、装备、材料企业（以下称集成电路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抵减应纳税额。

本集团子公司上海旻艾半导体有限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7 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

本集团子公司上海旻艾半导体有限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原证书到期后，2024 年 12 月 16 日，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向公司核发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431002699），有效期三年。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18.00	1,919.64
银行存款	260,837,788.34	271,237,021.00
其他货币资金	2,165,811.46	7,342,651.70
合计	263,003,817.80	278,581,592.34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期末余额为 2,226,931.56 元，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55,588.18	435,527.12
履约保证金	1,607,968.38	1,606,773.30
受法院冻结的货币资金		5,118,742.36
停止支付、久悬冻结的货币资金		179,358.08
定期存款利息	63,375.00	
合计	2,226,931.56	7,340,400.86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8,229,237.37	83,359,425.60
1 至 2 年	898,826.24	1,450,784.61
2 至 3 年	1,333,424.78	665,755.26
3 年以上	163,819,183.75	213,377,764.89
3 至 4 年	589,797.00	1,193,861.35
4 至 5 年	1,194,780.92	10,770,356.25
5 年以上	162,034,605.83	201,413,547.29
合计	234,280,672.14	298,853,730.3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6,990,938.85	45.67%	106,990,938.85	100.00%		107,037,261.22	35.82%	107,037,261.22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	127,289,733.29	54.33%	60,673,039.85	47.67%	66,616,693.44	191,816,469.14	64.18%	108,132,905.63	56.37%	83,683,563.51

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组合 1 关联方组合										
组合 2 账龄组合	127,289,733.29	54.33%	60,673,039.85	47.67%	66,616,693.44	191,816,469.14	64.18%	108,132,905.63	56.37%	83,683,563.51
合计	234,280,672.14	100.00%	167,663,978.70	71.57%	66,616,693.44	298,853,730.36	100.00%	215,170,166.85	72.00%	83,683,563.5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国邦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33,033,168.88	33,033,168.88	33,033,168.88	33,033,168.8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沙市金鸥纸业有限公司	16,889,248.53	16,889,248.53	16,889,248.53	16,889,248.5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宝华化工有限公司	12,876,495.02	12,876,495.02	12,813,056.17	12,813,056.1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耐谷实业有限公司	11,493,985.83	11,493,985.83	11,493,985.83	11,493,985.8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蓝蘭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6,117,955.05	6,117,955.05	6,117,955.05	6,117,955.0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泰通（泰州）工业有限公司	5,462,399.04	5,462,399.04	5,462,399.04	5,462,399.0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中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369,475.37	4,369,475.37	4,369,475.37	4,369,475.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岳阳三成石化有限公司	2,608,515.74	2,608,515.74	2,608,515.74	2,608,515.7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镇江大成新能源有限公司	2,494,033.89	2,494,033.89	2,480,971.40	2,480,971.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昱辉阳光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2,460,415.60	2,460,415.60	2,460,415.60	2,460,415.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道永化工有限公司	2,263,192.45	2,263,192.45	2,263,192.45	2,263,192.4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常州隆强化工有限公司	2,001,950.81	2,001,950.81	2,001,950.81	2,001,950.8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镇江市丹徒区国庆蔬菜专业合作社	1,322,000.00	1,322,000.00	1,322,000.00	1,32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瑞帆光电有限公司	1,160,707.35	1,160,707.35	1,160,707.35	1,160,707.3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682,448.77	682,448.77	682,448.77	682,448.7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镇江吉昌仓储有限公司	622,500.00	622,500.00	622,500.00	622,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润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70,676.93	370,676.93	370,676.93	370,676.9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吴桐、陈艳	355,209.30	355,209.30	355,209.30	355,209.3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金、李艳丽						
镇江名匠集成家具有限公司	140,803.41	140,803.41	140,803.41	140,803.4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衣洁洗涤服务有限公司	101,762.00	101,762.00	101,762.00	101,76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Global HealthCare Resources Inc	56,874.08	56,874.08	57,722.85	57,722.8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Keppel-Kbs Maitland Promenade, Inc.	55,670.02	55,670.02	56,500.82	56,500.8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大润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8,339.40	48,339.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镇江万特福化工有限公司	30,217.90	30,217.90	30,217.90	30,217.9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省东泰精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9,056.00	29,056.00	29,056.00	29,05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阳县福日隆助剂有限责任公司	18,659.25	18,659.25	18,659.25	18,659.2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镇江银峰电镀科技有限公司	19,840.00	19,84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7,037,261.22	107,037,261.22	106,990,938.85	106,990,938.8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8,265,237.37	3,413,261.90	5.00%
1-2年	898,826.24	89,882.64	10.00%
2-3年	929,396.25	278,818.88	30.00%
3-4年	574,809.20	287,404.60	50.00%
4-5年	35,584.80	17,792.40	50.00%
5年以上	56,585,879.43	56,585,879.43	100.00%
合计	127,289,733.29	60,673,039.8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107,037,261.22	50,018.97	96,341.34			106,990,938.85
账龄组合	108,132,905.63		47,349,938.78		109,927.00	60,673,039.85
合计	215,170,166.85	50,018.97	47,446,280.12		109,927.00	167,663,978.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江苏宝华化工有限公司	63,438.85	法院分配	银行存款	
镇江大成新能源有限公司	13,062.49	法院分配	银行存款	
镇江银峰电镀科技有限公司	19,840.00	催缴收回	银行存款	
合计	96,341.3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房产管理处	45,890,048.00	0.00	45,890,048.00	19.59%	45,890,048.00
江苏国邦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33,033,168.88	0.00	33,033,168.88	14.10%	33,033,168.88
长沙市金鸥纸业 有限公司	16,889,248.53	0.00	16,889,248.53	7.21%	16,889,248.53
客户 1	13,503,370.96	0.00	13,503,370.96	5.76%	675,168.55
江苏宝华化工有 限公司	12,813,056.17	0.00	12,813,056.17	5.47%	12,813,056.17
合计	122,128,892.54	0.00	122,128,892.54	52.13%	109,300,690.13

4、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9,514,822.46	44,256,093.18
合计	29,514,822.46	44,256,093.1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未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441,086.35
合计	9,441,086.35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	19,528,818.30	
合计	19,528,818.3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终止确认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44,256,093.18	133,064,452.27	147,805,722.99	29,514,822.46
合计	44,256,093.18	133,064,452.27	147,805,722.99	29,514,822.46

应收款项融资因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8) 其他说明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783,473.63	7,876,035.68
合计	5,783,473.63	7,876,035.68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63,266,870.07	32,840,143.62
保证金和押金	2,976,210.38	3,031,971.38
备用金	69,900.00	76,347.51
代垫款	8,888,764.11	9,474,817.61
其他	259,580.64	
合计	75,461,325.20	45,423,280.12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66,897.97	2,585,829.27
1 至 2 年	928,544.82	104,800.74
2 至 3 年	11,095.51	5,581,664.57
3 年以上	72,854,786.90	37,150,985.54
3 至 4 年	5,457,757.55	1,789,982.68
4 至 5 年	4,869,194.45	1,095,771.68
5 年以上	62,527,834.90	34,265,231.18
合计	75,461,325.20	45,423,280.1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4,581,635.02	72.33%	54,581,635.02	100.00%		22,883,857.31	50.38%	22,883,857.31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879,690.18	27.67%	15,096,216.55	72.30%	5,783,473.63	22,539,422.81	49.62%	14,663,387.13	65.06%	7,876,035.68
其中：										
组合 1 关联方组合										
组合 2	20,879,690.18	27.67%	15,096,216.55	72.30%	5,783,473.63	22,539,422.81	49.62%	14,663,387.13	65.06%	7,876,035.68

账龄组合	690.18		216.55		73.63	422.81		387.13		35.68
合计	75,461,325.20	100.00%	69,677,851.57	92.34%	5,783,473.63	45,423,280.12	100.00%	37,547,244.44		7,876,035.6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中科大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31,697,777.71	31,697,777.7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济宁巨能煤炭化工有限公司	18,543,769.40	18,543,769.40	18,543,769.40	18,543,769.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宁湘石化有限公司	2,160,039.00	2,160,039.00	2,160,039.00	2,160,03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资成化工有限公司	883,116.00	883,116.00	883,116.00	883,11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耐谷实业有限公司	570,819.02	570,819.02	570,819.02	570,819.0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东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44,673.64	544,673.64	544,673.64	544,673.6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单位	181,440.25	181,440.25	181,440.25	181,440.2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2,883,857.31	22,883,857.31	54,581,635.02	54,581,635.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666,897.97	83,344.91	5.00%
1-2年	928,544.82	92,854.48	10.00%
2-3年	11,095.51	3,328.65	30.00%
3-4年	5,457,757.55	2,728,878.78	50.00%
4-5年	1,255,169.21	627,584.61	50.00%
5年以上	11,560,225.12	11,560,225.12	100.00%
合计	20,879,690.18	15,096,216.5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29,291.48	14,534,095.65	22,883,857.31	37,547,244.44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92,242.33	92,242.33		
本期计提	51,967.50	915,892.70	55,226.97	1,023,087.16
本期转回	4,495.90	490,000.00	1,445,659.45	1,940,155.35
其他变动	175.84	40,359.04	33,088,210.19	33,128,745.07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84,344.91	15,011,871.64	54,581,635.02	69,677,851.57

额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22,883,857.31	55,226.97	1,445,659.45		33,088,210.19	54,581,635.02
账龄组合	14,663,387.13	473,364.30			40,534.88	15,096,216.55
合计	37,547,244.44	528,591.27	1,445,659.45		33,128,745.07	69,677,851.5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江苏中科大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1,445,659.45	法院债权分配	银行存款	
合计	1,445,659.45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中科大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1,697,777.71	4-5年、5年以上	42.01%	31,697,777.71
济宁巨能煤炭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543,769.40	5年以上	24.57%	18,543,769.40
镇江东尼置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5,815,724.07	1-2年、3-4年	7.71%	2,764,201.03
南京宁湘石化有限公司	往来款	2,160,039.00	5年以上	2.86%	2,160,039.00

江阴吉品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37,500.00	5 年以上	2.30%	1,737,500.00
合计		59,954,810.18		79.45%	56,903,287.14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58,222.78	20.66%	5,052,096.06	78.82%
1 至 2 年	17,967.00	1.04%		
3 年以上	1,357,350.42	78.30%	1,357,350.42	21.18%
合计	1,733,540.20		6,409,446.48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缴土地增值税	1,357,350.42	5 年以上	78.30
供应商 1	215,413.49	1 年以内	12.43
金蝶云科技有限公司	47,838.04	1 年以内	2.76
江苏南昆仑律师事务所	39,308.17	1 年以内	2.27
供应商 2	31,585.08	1 年以内	1.82
合计	1,691,495.20		97.57

其他说明：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	账面价值

		本减值准备			本减值准备	
原材料	2,200,184.77		2,200,184.77	39,689,710.42	59,826.99	39,629,883.43
库存商品	18,507,844.08		18,507,844.08	4,088,169.25	3,194,411.07	893,758.18
合同履约成本	3,232,409.78		3,232,409.78	3,056,564.13		3,056,564.13
发出商品				60,376.45		60,376.45
低值易耗品				6,371.68		6,371.68
委托加工物资	1,701,553.65		1,701,553.65			
开发产品	250,370,156.78	90,130,852.69	160,239,304.09	250,377,671.22	80,987,876.13	169,389,795.09
出租开发产品	9,600,800.00	3,599,200.00	6,001,600.00	9,600,800.00	3,153,800.00	6,447,000.00
合计	285,612,949.06	93,730,052.69	191,882,896.37	306,879,663.15	87,395,914.19	219,483,748.96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资源存货	合计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9,826.99				59,826.99	
库存商品	3,194,411.07				3,194,411.07	
开发产品	80,987,876.13	9,142,976.56				90,130,852.69
出租开发产品	3,153,800.00	445,400.00				3,599,200.00
合计	87,395,914.19	9,588,376.56			3,254,238.06	93,730,052.69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期末存货开发产品和出租开发产品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为 0 元，累计资本化金额为 3,435,759.57 元。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集成电路测试	3,056,564.13	2,640,564.02	3,056,564.13	2,640,564.02
NMP 废液提纯		591,845.76		591,845.76
合计	3,056,564.13	3,232,409.78	3,056,564.13	3,232,409.78

(6)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11,747,589.51	10,740,737.42
预缴税费	461,653.87	276,515.85
待摊费用	1,280,281.28	2,114,469.89
应收增值税退税	87,326.26	129,070.43
合计	13,576,850.92	13,260,793.59

其他说明：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镇江临创半导体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511,863.39				-7,034,411.27						38,477,452.12	
镇江远港物流有限公司	15,999,264.40				356,592.22						16,355,856.62	
江苏瀚瑞金港融资	984,799,168.76	5,068,811.23			71,779,935.08						1,056,579,103.84	5,068,811.23

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金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94,885,696.55	35,510,565.76			30,182,490.51						625,068,187.06	35,510,565.76
镇江首创创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287,659.88				225,979.64			200,000.00			6,313,639.52	
苏州科阳半导体有限公司	307,340,766.88	5,862,987.49			-10,636,189.07				20,140,548.51		276,564,029.30	26,003,536.00
镇江市汇能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942,289.96				-280,731.02						661,558.94	
小计	1,955,766,709.82	46,442,364.48			84,593,666.09			200,000.00	20,140,548.51		2,020,019,827.40	66,582,912.99
合计	1,955,766,709.82	46,442,364.48			84,593,666.09			200,000.00	20,140,548.51		2,020,019,827.40	66,582,912.9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苏州科阳半导体有限公司	296,704,577.81	276,564,029.30	20,140,548.51	2025年至2029年（后续为稳定期）	预测期增长率：按最近历史数据进行估算，结合公司未来产品的发展趋势，参考公司现状、未来发展规划和未来市	收入增长率0%、利润率0%、折现率11.30%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00%，利润率、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场需求。根据上述分析测算，2025年—2029年预计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31.36%、21.90%、32.69%、25.82%、14.98%；利润率：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折现率：2025年11.34%、2026年—2029年11.30%。		
合计	296,704,577.81	276,564,029.30	20,140,548.51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0、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节能华禹（镇江）绿色产业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0,912,904.96	41,352,886.08
上海厚雪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945,601.51	7,791,608.34
利信（江苏）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9,227,861.43	
尚融氢能（北京）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11,404.83	8,612,588.55
苏州龙驹创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03,086.03	
镇江港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17,557.94	1,374,059.25
合计	74,518,416.70	59,131,142.22

其他说明：

11、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	--------	-------	------	----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77,416,376.28	79,333,436.37		856,749,812.6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77,416,376.28	79,333,436.37		856,749,812.6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7,588,195.38	20,153,407.33		207,741,602.71
2. 本期增加金额	19,058,288.04	1,626,744.36		20,685,032.40
(1) 计提或摊销	19,058,288.04	1,626,744.36		20,685,032.4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06,646,483.42	21,780,151.69		228,426,635.1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70,769,892.86	57,553,284.68		628,323,177.54
2. 期初账面价值	589,828,180.90	59,180,029.04		649,008,209.9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61,018,715.99	511,569,162.3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61,018,715.99	511,569,162.3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4,234,407.48	297,681,888.87	4,629,304.88	460,043,558.26	15,859,639.22	1,002,448,798.71
2. 本期增加金额	122,661,194.19	28,183,816.97	385,989.65	4,740,128.16	757,355.29	156,728,484.26
(1) 购置	28,543.69	10,161,738.88	385,989.65	2,260,340.01	733,903.96	13,570,516.19
(2) 在建工程转入	122,632,650.50	18,022,078.09		2,479,788.15	23,451.33	143,157,968.0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260,021.59	24,170,887.00	1,223,477.96	32,862.63	215,381.06	26,902,630.24
(1) 处置或报废			1,223,477.96	7,400.00	48,641.00	1,279,518.96
(2) 转入在建工程	1,260,021.59	17,628,587.41			32,937.61	18,921,546.61
(3) 处置子公司减少		6,542,299.59		25,462.63	133,802.45	
4. 期末余额	345,635,580.08	301,694,818.84	3,791,816.57	464,750,823.79	16,401,613.45	1,132,274,652.7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3,940,462.10	126,868,701.92	3,340,185.38	250,679,850.39	10,912,583.56	475,741,783.34

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7,661,045.19	25,750,781.59	412,473.29	51,590,438.22	1,571,309.35	96,986,047.64
(1) 计提	17,661,045.19	25,750,781.59	412,473.29	51,590,438.22	1,571,309.35	96,986,047.64
3. 本期减少金额		11,844,571.15	1,180,334.06	31,240.25	175,608.48	13,231,753.94
(1) 处置或报废			1,180,334.06	7,178.00	45,146.29	1,232,658.35
(2) 转入在建工程		8,675,928.18				8,675,928.18
(3) 处置子公司减少		3,168,642.97		24,062.25	130,462.19	
4. 期末余额	101,601,507.29	140,774,912.36	2,572,324.61	302,239,048.36	12,308,284.43	559,496,077.0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13,152.56	10,838,546.89		3,972,876.18	13,277.38	15,137,853.0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3,373,656.62			4,336.69	3,377,993.31
(1) 处置或报废					1,062.67	1,062.67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3,373,656.62			3,274.02	3,376,930.64
4. 期末余额	313,152.56	7,464,890.27		3,972,876.18	8,940.69	11,759,859.7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3,720,920.23	153,455,016.21	1,219,491.96	158,538,899.25	4,084,388.33	561,018,715.99
2. 期初账面价值	139,980,792.82	159,974,640.06	1,289,119.50	205,390,831.69	4,933,778.28	511,569,162.3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4,036.10
运输设备	34,471.71
其他设备	508.72

合计	49,016.53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4,232,981.83	120,571,494.19
合计	24,232,981.83	120,571,494.1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港汇化工-丙类仓库验收整改				131,983.47		131,983.47
港汇化工-甲醇储罐技改项目	2,542,138.05		2,542,138.05	55,188.68		55,188.68
港龙石化-办公楼信息化建设工程（监控中心）				159,396.33		159,396.33
港龙石化-新老监控楼改造修缮				143,041.42		143,041.42
港龙石化-码头网络工程改造				135,239.08		135,239.08
港龙石化-码头路灯升级改造项目	115,297.38		115,297.38	13,796.78		13,796.78
港龙石化-消	456,180.68		456,180.68	33,018.87		33,018.87

防增压稳压泵项目						
港龙石化-码头污水外排管道	158,601.07		158,601.07			
港龙石化-围油栏改造工程	93,467.89		93,467.89			
港龙石化-港龙石化码头安全环保提升技改项目	88,429.87		88,429.87			
港龙石化-1#系缆墩修复工程	230,811.33		230,811.33	230,811.33		230,811.33
港源水务-港源污水脱泥项目						
上海旻艾-待调试的生产设备	1,350,000.00		1,350,000.00	2,706,558.66		2,706,558.66
新纳环保-6万吨 NMP 回收利用扩建项目	19,100,910.36		19,100,910.36	1,101,720.01		1,101,720.01
镇江固废-二期填埋坑项目				115,073,956.38		115,073,956.38
镇江固废-一期污水设备改造				786,783.18		786,783.18
镇江固废-二期实验室装修	97,145.20		97,145.20			
合计	24,232,981.83		24,232,981.83	120,571,494.19		120,571,494.1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港汇化工-丙类仓库验收整改	279,058.13	131,983.47	147,074.66	279,058.13			100.00%	100.00%				其他
港汇化工-甲醇储罐技改项目	4,600,000.00	55,188.68	2,486,949.37			2,542,138.05	55.26%	90.00%				其他
港龙	251,9	159,3	92,56	251,9			100.0	100.0				其他

石化- 办公楼信 息化建 设工程 (监控 中心)	61.57	96.33	5.24	61.57			0%	0%				
港龙 石化- 新老 监控 楼改 造修 缮	259,9 00.00	143,0 41.42	89,43 1.77		232,4 73.19		89.45 %	100.0 0%				其他
港龙 石化- 码头 网络 工程 改造	245,7 00.00	135,2 39.08	84,63 7.59	219,8 76.67			89.49 %	100.0 0%				其他
港龙 石化- 码头 路灯 升级 改造 项目	184,4 00.00	13,79 6.78	101,5 00.60		115,2 97.38		62.53 %	90.00 %				其他
港龙 石化- 消防 增压 稳压 泵项 目	600,0 00.00	33,01 8.87	423,1 61.81		456,1 80.68		76.03 %	90.00 %				其他
港龙 石化- 码头 污水 外排 管道	200,0 00.00		158,6 01.07		158,6 01.07		79.30 %	90.00 %				其他
港龙 石化- 围油 栏改 造工 程	169,8 00.00		93,46 7.89		93,46 7.89		55.05 %	90.00 %				其他
港龙 石化- 港龙 石化 码头 安全 环保 提升 技改			88,42 9.87		88,42 9.87			为项 目审 批做 前置 工作				其他

项目												
港龙石化-1#系缆墩修复工程	800,000.00	230,811.33				230,811.33	28.85%	30.00%				其他
港源水务-港源污水脱泥项目	598,982.00		598,982.00	598,982.00			100.00%	100.00%				其他
上海旻艾-待调试的生产设备	17,432,828.50	2,706,558.66	14,726,269.83	16,082,828.49		1,350,000.00	100.00%	92.26%				其他
新纳环保-6万吨NMP回收利用扩建项目	25,000,000.00	1,101,720.01	18,460,832.26	461,641.91		19,100,910.36	76.40%	80.00%				其他
镇江固废-二期填埋坑项目	161,000.00	115,073.956.38	9,134,630.82	124,208,587.20			77.15%	100.00%				其他
镇江固废-一期污水设备改造	1,055,032.10	786,783.18	268,248.92	1,055,032.10			100.00%	100.00%				其他
镇江固废-二期实验室装修	835,000.00		97,145.20			97,145.20	11.63%	10.00%				其他
合计	213,512,662.30	120,571,494.19	47,051,928.90	143,157,968.07	232,473.19	24,232,981.83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14、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房产	租赁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130,840.95	18,249,522.87	38,380,363.82
2. 本期增加金额		9,065,321.10	9,065,321.10
(1) 新增租赁		9,065,321.10	9,065,321.10
(2)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9,520,974.09	9,520,974.09
(1) 租赁变更			
(2) 租赁到期		9,520,974.09	9,520,974.09
4. 期末余额	20,130,840.95	17,793,869.88	37,924,710.8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800,723.79	9,177,628.69	11,978,352.48
2. 本期增加金额	6,710,280.24	4,966,766.79	11,677,047.03
(1) 计提	6,710,280.24	4,966,766.79	11,677,047.03
3. 本期减少金额		9,520,974.09	9,520,974.09
(1) 处置			
(2) 租赁变更			
(3) 租赁到期		9,520,974.09	9,520,974.09
4. 期末余额	9,511,004.03	4,623,421.39	14,134,425.4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租赁变更			
(3) 租赁到期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619,836.92	13,170,448.49	23,790,285.41
2. 期初账面价值	17,330,117.16	9,071,894.18	26,402,011.34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使用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3,446,171.05	4,868,900.00		6,619,134.10	12,157,994.82	67,092,199.97
2. 本期增加金额	980,000.00					980,000.00
(1) 购置	980,000.00					980,00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000,000.00		205,299.15		3,205,299.15
(1) 处置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3,000,000.00		205,299.15		3,205,299.15
4. 期末余额	44,426,171.05	1,868,900.00		6,413,834.95	12,157,994.82	64,866,900.8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741,941.06	3,064,369.09		5,584,584.48	4,112,323.78	20,503,218.41
2. 本期增加金额	989,132.26	184,410.99		214,978.12	1,080,619.39	2,469,140.76
(1) 计提	989,132.26	184,410.99		214,978.12	1,080,619.39	2,469,140.76
3. 本期减少金额		2,875,000.00		164,895.37		3,039,895.37
(1) 处置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2,875,000.00		164,895.37		3,039,895.37
4. 期末余额	8,731,073.32	373,780.08		5,634,667.23	5,192,943.17	19,932,463.8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5,695,097.73	1,495,119.92		779,167.72	6,965,051.65	44,934,437.02
2. 期初账面价值	35,704,229.99	1,804,530.91		1,034,549.62	8,045,671.04	46,588,981.5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港龙石化	8,612,229.63					8,612,229.63

旻艾半导体	202,450,523. 52					202,450,523. 52
新纳环保	87,777,459.9 4					87,777,459.9 4
合计	298,840,213. 09					298,840,213. 0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港龙石化						
旻艾半导体	163,751,200. 54					163,751,200. 54
新纳环保		18,827,995.6 2				18,827,995.6 2
合计	163,751,200. 54	18,827,995.6 2				182,579,196. 16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港龙石化商誉所在资产组	港龙石化的主营业务为管道运输及其他港口设施服务，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管道运输及其他港口设施服务，管道运输及其他港口设施服务依赖于码头及配套设施等长期资产，该长期资产能持续独立的产生现金流入。因此，将港龙石化的经营性长期资产认定为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基于内部管理目的，该资产组归属于环保资源服务分部	是
旻艾半导体所在资产组	旻艾半导体主营业务为集成电路测试，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测试服务，集成电路测试依赖于测试仪、探针台等长期资产，该长期资产能持续独立的产生现金流入。因此，将上海旻艾的经营性长期资产认定为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基于内部管理目的，该资产组组合归属于集成电路分部	是
新纳环保所在资产组	新纳环保主营业务为有机溶剂 NMP（全名为“N-甲基吡咯烷酮”）废液的回收利用，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 NMP 废液加工提纯服务，NMP 废液加工提纯依赖于生产设备、厂房等长期资产，该长期资产能持续独立的产生现金流入。因此，将新纳环保的经营性长期资产认定	基于内部管理目的，该资产组归属于环保资源服务分部	是

	为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本集团以商誉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与该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之差额，确认为商誉资产组减值损失。

港龙石化、旻艾半导体和新纳环保与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利用了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5 日出具的金证评报字【2025】第 0204 号《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拟对收购镇江市港龙石化港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2025 年 4 月 15 日出具的金证评报字【2025】第 0205 号《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上海旻艾半导体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和 2025 年 4 月 15 日出具的金证评报字【2025】第 0203 号《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拟对收购镇江新纳环保材料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根据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5 日出具的金证评报字【2025】第 0204 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公司收购港龙石化形成的商誉不减值。

根据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5 日出具的金证评报字【2025】第 0205 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旻艾半导体的商誉累计减值 163,751,200.54 元。

根据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5 日出具的金证评报字【2025】第 0203 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新纳环保的本期发生商誉减值 18,827,995.62 元。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港龙石化商誉所在资产组	83,980,490.98	93,200,000.00		公允价值采用收益法评估，处置费用为 0	收益法预测年限为：2025 年至 2029 年（后续为稳定期）2025 年至 2029 年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3.97%、7.32%、9.70%、12.55%、	销售收入增长率；对未来产品的销售量预测是以公司现有产品的生产能力和销售量为基础，结合公司未来产品的发展趋势，参考公司现状、未来发展

					8.79%利润率：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折现率：7.90%	规划和未来市场需求确定的；对销售价格的预测是参考历史年度价格水平及对未来测试服务价格的分析判断确定；利润率：根据公司本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结合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等。
旻艾半导体所在资产组	337,192,250.06	380,000,000.00	163,751,200.54	公允价值采用收益法评估，处置费用为0	收益法预测年限为：2025年至2029年（后续为稳定期）2025年至2029年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8.78%、11.15%、7.78%、6.79%、5.51% 利润率：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折现率：10.10%	销售收入增长率：对未来产品的销售量预测是以公司现有产品的生产能力和销售量为基础，结合公司未来产品的发展趋势，参考公司现状、未来发展规划和未來市场需求确定的；对销售价格的预测是参考历史年度价格水平及对未來测试服务价格的分析判断确定；利润率：根据公司本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结合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等。
新纳环保所在	195,231,654.	171,000,000.	24,231,654.6	公允价值采用	收益法预测年	销售收入增长

资产组*	60	00	0	收益法评估， 处置费用为 0	限为：2025 年 至 2029 年 (后续为稳定 期) 2025 年至 2029 年销售收 入增长率分别 为 26.59%、 31.16%、 26.68%、 18.07%、 10.25%利润 率：根据预测 的收入、成 本、费用等计 算折现率： 9.30%	率：对未来产 品的销售量预 测是以公司现 有产品的生产 能力和销售量 为基础，结合 公司未来产品 的发展趋势， 参考公司现 状、未来发展 规划和未来市 场需求确定 的；对销售价 格的预测是参 考历史年度价 格水平及对未 来测试服务价 格的分析判断 确定；利润 率：根据公司 本年度实际经 营情况，结合 公司以前年度 的经营业绩、 增长率、行业 水平以及管理 层对市场发展 的预期；折现 率：反映当前 市场货币时间 价值和相关资 产组特定风险 等。
合计	616,404,395. 64	644,200,000. 00	187,982,855. 14			

注：* 公司按 77.70% 持股比例对镇江新纳环保材料公司商誉减值金额为 18,827,995.62 元。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银行服务费	22,556,071.19		5,446,913.83		17,109,157.36
6 号厂房无尘室 装修费、FT 车间 改造工程	11,092,786.11	714,910.77	3,061,495.75		8,746,201.13
6 号厂房-办公区 装修费	1,950,661.20		576,920.64		1,373,740.56
张江实验室改造 装修费	757,864.26		238,084.89	153,555.37	366,224.00
航标维护	720,000.00		180,000.00		540,000.00

柴油管道改造 (二期储罐改造)	551,377.66		551,377.66		
其他	336,122.60	133,841.46	252,913.92		217,050.14
码头隐患整改	253,252.99	180,435.26	156,477.91		277,210.34
清淤工程	248,112.21		124,056.24		124,055.97
账户托管费、外包费、基金管理 费用	168,300.00		168,300.00		
泵房取水口维护	138,556.72		69,278.28		69,278.44
办公楼修缮	133,773.70	74,418.72	167,327.87		40,864.55
智慧化双控管理平台(双预防系统)	120,398.52		45,149.40		75,249.12
边防设备改造	104,107.39		54,316.92		49,790.47
甲醇管道检测	103,288.45		22,133.28		81,155.17
新老控制楼防水改造整改		232,473.19	135,609.39		96,863.80
码头扩建环保验收		111,320.75	18,553.44		92,767.31
橡胶围油栏		133,097.34	14,788.60		118,308.74
配电房维修		13,981.65	776.76		13,204.89
场地平整硬化及彩钢瓦棚建设		185,002.00	4,111.16		180,890.84
土工膜		202,438.92	16,653.60		185,785.32
一期污水处理改造		78,440.37	4,357.80		74,082.57
办公楼周边环境整治		118,427.74	3,289.66		115,138.08
协同办公系统		84,070.80	16,347.10		67,723.70
合计	39,234,673.00	2,262,858.97	11,329,234.10	153,555.37	30,014,742.50

其他说明: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8,037,900.18	60,239,287.10	263,390,522.91	64,447,843.88
可抵扣亏损	11,017,502.85	1,652,625.43	369,149.13	55,372.3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10,914,886.22	2,695,169.71	19,031,729.30	4,757,932.33
租赁负债	25,693,080.28	4,107,135.58	26,445,175.17	4,391,659.16
预计负债	24,384,532.78	3,657,679.92	21,397,274.92	3,209,591.24
其他	7,249,667.53	1,076,573.39	12,986,958.03	1,970,784.07
合计	357,297,569.84	73,428,471.13	343,620,809.46	78,833,183.0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304,408.05	795,661.21	6,050,652.36	1,512,663.0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88,687.54	97,171.89	465,667.59	107,713.94
使用权资产	23,790,285.41	3,812,407.67	26,402,011.34	4,378,713.06
固定资产折旧	5,991,877.08	898,781.57	5,061,102.80	759,165.42
合计	35,475,258.08	5,604,022.34	37,979,434.09	6,758,255.5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428,471.13		78,833,183.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04,022.34		6,758,255.5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1,910,753.30	138,303,020.08
可抵扣亏损	260,411,410.50	728,811,858.99
其他		387,411.45
合计	442,322,163.80	867,502,290.5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542,629,453.42	
2025 年	20,878,563.35	25,485,618.16	
2026 年	10,960,234.37	19,648,016.21	
2027 年	29,605,424.34	30,439,254.42	
2028 年	60,783,075.26	62,398,364.18	
2029 年	127,890,539.12	48,211,152.60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721,095.60		
2033 年			
2034 年	7,572,478.46		
合计	260,411,410.50	728,811,858.99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630,830.03		630,830.03	4,094,580.09		4,094,580.09
工程款	206,654.37		206,654.37	63,794.87		63,794.87
其他	177,093.96		177,093.96	177,093.96		177,093.96
合计	1,014,578.36		1,014,578.36	4,335,468.92		4,335,468.92

其他说明：

2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226,931.56	2,226,931.56	其他	保证金、定期存款利息等	7,340,400.86	7,340,400.86	其他	保证金、账户冻结等
应收款项融资	9,441,086.35	9,441,086.35	质押	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18,492,688.20	18,492,688.20	质押	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710,094,370.92	556,687,587.59	抵押	借款抵押	710,094,370.94	573,769,968.25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721,762,388.83	568,355,605.50			735,927,460.00	599,603,057.31		

其他说明：

2021年3月26日，因陈正乐与徐州匠铸建设有限公司、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人吴益凤、孙伟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一案，申请人陈正乐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经开区法院）作出[(2021)苏1191民初1299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被申请人徐州匠铸建设有限公司、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存款345万元或查封、扣押其等值财产。之后，经开区法院依法冻结了本公司账户金额345万元。该案件于2024年7月中旬结案，该账户已于2024年7月31日解除冻结。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9,500,000.00
信用借款	186,502,083.33	157,950,000.00
加：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54,316.68	198,814.59
合计	186,656,400.01	187,648,814.5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991,110.86	18,318,162.16

合计	11,991,110.86	18,318,162.16
----	---------------	---------------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3,199,223.96	62,084,547.55
1 至 2 年	9,049,642.52	18,480,711.78
2 至 3 年	474,097.70	8,518,977.00
3 年以上	114,155,801.67	117,092,260.36
合计	156,878,765.85	206,176,496.6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亚琪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1,071,365.59	未结算
镇江海润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9,723,099.23	未结算
江苏省江南建筑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7,314,468.69	未结算
镇江市盛港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	6,404,922.33	未结算
镇江市四海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5,199,344.63	未结算
镇江大照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5,150,000.00	未结算
江苏万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121,908.74	未结算
合计	49,985,109.21	

其他说明：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7,488,767.98	20,001,652.70
合计	17,488,767.98	20,001,652.70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0,202,031.72	7,991,330.97
保证金	6,618,646.53	6,408,398.83
其他	668,089.73	5,601,922.90
合计	17,488,767.98	20,001,652.7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镇江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未结算
合计	1,000,000.00	

其他说明：

25、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09,526.90	201,437.47
1 至 2 年	45,767.37	269,651.85
2 至 3 年		187,619.06
3 年以上	3,603,671.41	3,518,746.96
合计	3,958,965.68	4,177,455.3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武将新居邻里中心-王勇	3,011,538.12	预收租赁款
合计	3,011,538.12	--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6、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预收固废处置款	138,886.62	227,131.37
预收货款	31,913.88	158,902.50
预收服务费	367,924.53	426,298.21
合计	538,725.03	812,332.08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预收固废处置款	-88,244.75	接收危废进行处置
预收货款	-126,988.62	发生货权转移
预收服务费	-58,373.68	完成部分服务及履约义务
合计	-273,607.05	——

2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619,038.75	58,237,538.25	56,556,552.14	16,300,024.8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977,561.85	5,977,561.85	
三、辞退福利		67,418.68	67,418.68	
合计	14,619,038.75	64,282,518.78	62,601,532.67	16,300,024.8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555,531.60	46,679,371.29	44,967,734.05	16,267,168.84
2、职工福利费	55,884.27	3,683,544.98	3,709,723.13	29,706.12
3、社会保险费		3,535,073.65	3,535,073.6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11,459.17	3,211,459.17	
工伤保险费		127,457.01	127,457.01	
生育保险费		196,157.47	196,157.47	
4、住房公积金		4,175,116.96	4,175,116.9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622.88	164,431.37	168,904.35	3,149.90
合计	14,619,038.75	58,237,538.25	56,556,552.14	16,300,024.8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796,321.39	5,796,321.39	
2、失业保险费		181,240.46	181,240.46	
合计		5,977,561.85	5,977,561.85	

其他说明：

2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24,382.72	1,939,903.43
企业所得税	1,632,775.64	2,106,196.30
个人所得税	225,749.34	155,413.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013.72	41,731.22
资源税	205,294.20	
土地使用税	364,258.63	382,145.24
房产税	1,019,814.93	669,973.11
教育费附加	43,229.22	64,702.7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9,162.34	27,468.53
印花税	69,856.17	116,524.80
地方综合基金	158,442.96	158,442.96
其他税费	184.07	
合计	5,587,163.94	5,662,502.11

其他说明：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8,000,000.00	106,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556,454.59	10,413,628.36
加：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61,416.67	122,741.67
合计	69,617,871.26	116,536,370.03

其他说明：

3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增值税	46,997.09	40,531.29
预提费用	794,148.64	613,877.77
合计	841,145.73	654,409.0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31、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60,000,000.00	200,000,000.00
保证借款	9,200,000.00	5,000,000.00
信用借款	71,360,000.00	82,450,000.00
加：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258,467.79	360,246.18
合计	240,818,467.79	287,810,246.18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2、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本金	26,982,047.58	28,229,023.20
未确认融资费用	-1,288,967.30	-1,784,223.4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556,454.59	-10,413,628.36
合计	14,136,625.69	16,031,171.39

其他说明：

33、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弃置费	24,384,532.78	21,397,274.92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第十三条确定固定资产成本时，应当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该准则应用指南进一步指出，弃置费用通常是指根据国家法律和行政法规、国际公约等规定，企业承担的环境保护和生态恢复等义务所确定的支出，如核电站实施等的弃置和恢复环境义务等，并按现值确定。 由于本集团子公司镇江新区固废处置股份有限公司有义务要承担封场和养护等费用，而将来没有营业收入，因此必须确认弃置费用，在现在产生收入期间配比摊销这些成本。
合计	24,384,532.78	21,397,274.92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3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6,584,255.10	15,800,000.00	7,977,688.81	34,406,566.29	
合计	26,584,255.10	15,800,000.00	7,977,688.81	34,406,566.29	--

其他说明：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危险废物安全填埋处置工程（环保）	171,428.60			171,428.60				资产
镇江新区危险废物安全填埋处置工程（循环化改造）	507,454.65			507,454.65				资产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5,478,500.00			266,315.97			5,212,184.03	资产
国家发改委二期项目补贴		15,800,000.00		768,055.55			15,031,944.45	资产
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扶持资金	20,328,459.15			6,254,910.24			14,073,548.91	资产
液体硫磺储罐安全提升迁建项目	98,412.70			9,523.80			88,888.90	资产
合计	26,584,255.10	15,800,000.00		7,977,688.81			34,406,566.29	资产

3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80,348,513.00						580,348,513.00

其他说明：

3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818,458,914.42			2,818,458,914.42
其他资本公积	88,475,212.36			88,475,212.36
合计	2,906,934,126.78			2,906,934,126.7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9,397,557.43			109,397,557.43
合计	109,397,557.43			109,397,557.4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7,567,934.67	-417,476,238.2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515,004.5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27,567,934.67	-415,961,233.6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630,265.59	88,393,299.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3,937,669.08	-327,567,934.6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9,880,191.83	226,147,910.10	341,556,447.27	278,003,265.38
其他业务	76,417,848.21	66,895,818.97	79,401,563.77	86,378,200.54
合计	336,298,040.04	293,043,729.07	420,958,011.04	364,381,465.9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集成电路		环保资源服务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												

中:												
集成电路芯片销售												
集成电路测试及相关					147,914,034.73	125,308,046.02					147,914,034.73	125,308,046.02
码头仓储供水等园区服务							38,884,135.32	23,536,353.61			38,884,135.32	23,536,353.61
NMP 废液提纯							41,126,056.43	33,827,588.94			41,126,056.43	33,827,588.94
环保固废填埋							32,031,337.38	21,536,059.78			32,031,337.38	21,536,059.78
租赁							40,952.38	14,550.00	19,168,943.72	34,609,148.35	19,209,896.10	34,623,698.35
其他					56,967,067.89	53,922,905.16	125,940.69	281,562.77	39,571.50	7,514.44	57,132,580.08	54,211,982.3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江苏省内					122,128,800.82	93,458,392.83	96,235,792.97	64,609,717.33	19,208,515.22	34,616,662.79	237,573,109.01	192,684,772.95
江苏省外					82,752,301.80	85,772,558.35	15,972,629.23	14,586,397.77			98,724,931.03	100,358,956.12
境外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												

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204,881,102.62	179,230,951.18	112,208,422.20	79,196,115.10	19,208,515.22	34,616,662.79	336,298,040.04	293,043,729.07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集成电路测试: 公司按照约定完成集成电路的测试, 并与客户对账。履约义务的履约时间为完成测试服务时, 公司与客户完成对账后结算。

NMP 废液提纯: 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 履约义务的履约时间为完成产品交付时, 公司与客户完成对账后结算。

码头仓储供水等园区服务: 公司按照约定完成合同约定的相关服务, 并与客户对账。履约义务的履约时间为完成约定服务时, 公司与客户完成对账后结算。

房屋租赁收入: 按合同或协议约定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房屋租赁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945,229.79 元, 其中, 3,945,229.79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 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40、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5,136.24	340,798.98
教育费附加	181,672.65	243,332.68
资源税	205,294.20	
房产税	2,676,086.96	5,002,868.03
土地使用税	1,791,920.44	1,469,249.63
车船使用税	1,590.00	2,520.00
印花税	308,332.52	427,928.30
环境保护税	153,770.97	
土地增值税		-5,408,992.85
合计	5,573,803.98	2,077,704.77

其他说明：

4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378,899.17	34,684,354.42
中介机构费用	7,829,803.36	6,317,914.77
折旧及摊销费	5,936,231.84	6,364,966.21
招待费	1,608,573.33	2,284,694.56
办公及会议费	1,375,690.48	1,529,624.97
水电物业管理费	1,327,990.07	2,091,264.42
差旅费	332,645.78	635,390.72
广告宣传费	108,219.80	137,117.52
修理费	92,572.25	79,693.47
保险费	20,054.40	67,990.19
其他	1,278,918.05	1,364,919.15
合计	48,289,598.53	55,557,930.40

其他说明：

4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杂费	8,880.94	20,415.07
职工薪酬	4,920,945.65	4,951,998.80
差旅费	152,644.64	134,936.53
招待费	458,253.55	914,936.17
服务费	1,967,544.31	971,675.05
办公费	48,746.08	125,337.86
折旧费	1,361,758.90	878,386.73
水电物业费	251,831.30	118,816.53
其他	36,426.06	191,902.67
合计	9,207,031.43	8,308,405.41

其他说明：

43、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133,550.28	10,250,037.40
折旧费	1,682,100.41	1,703,800.50
办公费	19,878.14	37,404.37
中介机构费用	64,399.51	18,981.13
租赁费	346,920.00	543,258.54
水电物业管理费	1,560,367.42	1,503,057.29
修理费	1,959,773.29	2,124,677.57
材料费	1,811,180.38	3,105,324.09
其他	46,652.89	299,961.73
合计	16,624,822.32	19,586,502.62

其他说明：

4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3,793,232.69	24,472,931.28
利息收入	-2,229,304.24	-2,680,954.52
汇兑净损失	179,925.10	557,109.69
银行手续费	74,887.53	94,521.06
其他	5,461,251.39	5,818,213.92
合计	27,279,992.47	28,261,821.43

其他说明：

45、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	7,138.35	51,307.74
临港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扶持资金	6,254,910.24	6,254,910.24
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1,510,777.07	5,275,170.94
稳岗补贴	118,408.60	
配套奖励资金		500,000.00
国家外经贸外汇进口补贴		221,871.00
助企纾困政府补贴		23,907.00
增值税即征即退	507,607.07	677,554.58
绿色金融奖		10,428.00
液体硫磺储罐安全提升迁建项目	9,523.80	1,587.30
扩岗补贴	1,500.00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1,000.00	
镇江新区财政局 2024 年度市科技计划（“双碳”及大规模设备更新专项）项目经费	90,000.00	
工会经费返还	9,516.48	33,510.19
2012 年省级环境保护引导资金	171,428.60	
循环化改造资金	507,454.65	
2021 年度省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266,315.97	

国家发改委二期项目补贴	768,055.55	
新区财政局区级知识产权奖励	9,345.00	3,780.00
镇江新区危险废物安全填埋处置工程		678,661.51
危险废物安全填埋处置工程（环保）		171,428.57
无尘车间项目扶持资金		250,000.02
相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智能制造信息化系统）		18,367.35
02 专项地方补贴资金		3,301,550.00
苏州市相城区工业和信息化智能化技术改造		99,999.99
相城区 2022 年度企业博士后补助		330,000.00
多芯片三维集成射频微系统研究		164,375.01
苏州市相城区工业和信息化（晶圆级系统封装扩建项目）		207,812.50
职业技能培训补贴		79,850.00
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		120,433.32
合计	10,232,981.38	18,476,505.26

4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427,274.48	-595,563.28
合计	8,427,274.48	-595,563.28

其他说明：

4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4,593,666.09	84,453,839.1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535,925.39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76,963,307.20
其他	-42,962.64	3,998.75
合计	77,014,778.06	161,421,145.06

其他说明：

4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7,396,261.15	-16,890,596.4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17,068.19	-1,045,729.22
合计	48,313,329.34	-17,936,325.69

其他说明：

4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588,376.56	-7,809,514.40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0,140,548.51	-5,862,987.49
十、商誉减值损失	-18,827,995.62	
合计	-48,556,920.69	-13,672,501.89

其他说明：

50、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待售处置组处置收益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115.31	331,016.63
其中：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115.31	331,016.6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115.31	78,993.99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252,022.6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收益		
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收益		
其他		
合计	1,115.31	331,016.63

5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8.95	812.95	8.95
其他利得	2,364,662.41	230,839.86	2,364,662.41
合计	2,364,671.36	231,652.81	2,364,671.36

其他说明：

5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334.69	250,412.72	1,334.69
其他支出	213,579.23	573,976.61	213,579.23
合计	214,913.92	824,389.33	214,913.92

其他说明：

5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22,804.56	3,901,688.78
递延所得税费用	4,250,478.75	-5,369,435.31
合计	7,573,283.31	-1,467,746.5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3,861,377.5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465,344.3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05,238.1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290.1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3,962,703.5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381,249.6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354,464.37
税法允许加计扣除项目的影响（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472,089.81
税率变动的影响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508,644.42
其他：安全生产专用设备投资额直接抵扣	-13,309.73
所得税费用	7,573,283.31

其他说明：

5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9,396,892.54	1,022,205.61
政府补贴款	16,061,817.86	6,820,040.63
利息收入	2,170,828.52	2,733,171.05
张许三号地块土地增值税退税款		18,014,633.45
其他	1,098,120.83	14,490,441.48
合计	28,727,659.75	43,080,492.2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1,880,235.39	676,553.48
付现费用	33,054,171.92	45,029,163.2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571,843.14
其他	467,492.03	266,348.55
合计	45,401,899.34	47,543,908.4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被动稀释丧失控制权日科阳半导体持有的现金		666,645,006.37
合计		666,645,006.37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被动稀释丧失控制权日科阳半导体持有的现金		666,645,006.37
收购子公司		151,515,000.00
购买股权	6,960,000.00	8,700,000.00
合计	6,960,000.00	826,860,006.3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担保费用	356,100.00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	10,288,556.48	16,728,280.24
科阳半导体融资交易费用		394,850.00
购买科力半导体少数股东股份		9,800,000.00

合计	10,644,656.48	26,923,130.24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87,648,814.59	202,000,000.00	703,845.40	202,950,000.00	746,259.98	186,656,400.01
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93,932,987.85	43,200,000.00	675,890.56	138,090,000.00	838,993.95	298,879,884.46
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444,799.74		10,251,256.17	11,002,975.64		25,693,080.27
合计	608,026,602.18	245,200,000.00	11,630,992.13	352,042,975.64	1,585,253.93	511,229,364.74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5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288,094.25	91,683,466.59
加：资产减值准备	48,556,920.69	13,672,501.89
信用减值损失	-48,313,329.34	17,936,325.6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7,634,101.07	112,810,144.6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677,047.03	15,720,315.31
无形资产摊销	2,469,140.76	4,439,106.0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329,234.10	12,559,731.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15.31	-331,016.6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25.74	249,599.7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27,274.48	595,563.2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3,120,308.26	24,546,097.2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7,014,778.06	-161,421,145.0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04,711.92	-5,582,677.7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54,233.17	213,242.4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012,476.03	439,301.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79,677.66	128,440,404.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609,814.73	-81,443,310.39
其他	109,831.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881,953.54	174,527,649.8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0,776,886.24	271,241,191.4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1,241,191.48	375,457,956.9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64,305.24	-104,216,765.42

注：* 其他为江苏中科大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本期注销清算形成。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60,776,886.24	271,241,191.48
其中：库存现金	218.00	1,919.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0,774,413.34	271,237,021.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254.90	2,250.8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0,776,886.24	271,241,191.48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冻结资金		5,118,742.36	法院冻结
一般户存款		179,358.08	停止支付、久悬冻结等
保证金、存单质押	2,163,556.56	2,042,300.42	特定用途，不可随时支取
应收利息	63,375.00		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
合计	2,226,931.56	7,340,400.86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56、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83	7.1884	13.15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5,890.00	7.1884	114,223.67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7、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189,493.79	1,013,302.08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1,990,257.76	4,603,788.30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403,024.69	72,677.83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2,232,249.63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3,808,851.33	22,574,828.34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58、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归属于普通股少数股东的权益	87,717,061.41	77,780,623.54
归属于少数股东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合计	87,717,061.41	77,780,623.54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133,550.28	10,250,037.40
折旧费	1,682,100.41	1,703,800.50
办公费	19,878.14	37,404.37
中介机构费用	64,399.51	18,981.13
租赁费	346,920.00	543,258.54
水电物业管理费	1,560,367.42	1,503,057.29
修理费	1,959,773.29	2,124,677.57
材料费	1,811,180.38	3,105,324.09
其他	46,652.89	299,961.73
合计	16,624,822.32	19,586,502.6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6,624,822.32	19,586,502.62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控股子公司江苏中科大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镇江港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以债权人身份向法院申请江苏中科大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组织实施中科激光破产清算相关具体事宜。江苏省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经开区法院”）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出具《民事裁定书》〔（2024）苏 1191 破申 13 号〕，经开区法院裁定受理公司全资子公司港源水务对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科激光的破产清算申请。

2024 年 6 月 5 日，公司收到经开区法院出具的《决定书》〔（2024）苏 1191 破 14 号〕，经开区法院指定江苏中坚汇律师事务所担任中科激光的破产管理人。同日，按法定程序与破产管理人完成中科激光的公司公章、合同章、法定代表人印章、财务印鉴章、营业执照正副本等决策资料的移交手续，公司对中科激光丧失控制权，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旻艾半导体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上海	上海	技术服务业	100.00%		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镇江艾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8,000,000.00	镇江	镇江	技术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科力半导体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镇江	镇江	技术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镇江新区固废处置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0.00	镇江	镇江	服务业	70.00%		投资设立
镇江市港龙	31,043,500	镇江	镇江	服务业	45.10%		非同一控制

石化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00						下合并
镇江出口加工区港诚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5,500,000.00	镇江	镇江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镇江港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镇江	镇江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港汇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镇江	镇江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镇江港泓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镇江	镇江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镇江新纳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66,363,600.00	镇江	镇江	制造业	77.7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镇江新区固废处置股份有限公司	30.00%	552,848.63		25,374,065.01
镇江新纳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22.30%	166,734.36		18,965,910.83
镇江市港龙石化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54.90%	1,975,119.59		41,976,758.8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镇江新区固废处置股份有限公司	35,109,179.40	141,113,657.51	176,222,836.91	24,049,520.05	67,593,100.18	91,642,620.23	34,477,224.13	143,109,404.62	177,586,628.75	50,631,907.18	44,217,333.67	94,849,240.85
镇江	34,90	75,79	110,6	30,15		30,15	51,90	62,57	114,4	34,59	6,016	34,60

新纳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3,687.51	1,783.37	95,470.88	5,290.24		5,290.24	9,603.07	4,590.77	84,193.84	4,917.73	.55	0,934.28
镇江市港龙石化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13,877,350.49	71,198,945.54	85,076,296.03	8,615,897.45		8,615,897.45	9,632,078.86	75,450,924.86	85,083,003.72	12,220,272.88		12,220,272.88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镇江新区固废处置股份有限公司	32,031,337.38	1,842,828.78	1,842,828.78	14,267,691.43	23,511,433.28	2,086,112.75	2,086,112.75	13,334,523.09
镇江新纳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41,126,056.43	656,921.08	656,921.08	-12,180,167.67	63,568,679.07	9,949,301.81	9,949,301.81	14,182,178.44
镇江市港龙石化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16,951,773.28	3,597,667.74	3,597,667.74	7,955,619.31	18,138,406.37	4,440,236.25	4,440,236.25	4,061,805.81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苏瀚瑞金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港租赁）	镇江	镇江	融资租赁	30.00%		权益法
上海金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金港）	上海	镇江	融资租赁	30.00%		权益法
镇江临创半导体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临创半导体）	镇江	镇江	资本市场服务	45.00%		权益法
苏州科阳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	苏州	苏州	技术服务业		28.56%	权益法

阳半导体)								
-------	--	--	--	--	--	--	--	--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金港租赁	上海金港	临创半导体	科阳半导体	金港租赁	上海金港	临创半导体	科阳半导体
流动资产	2,783,353,130.46	1,092,085,778.28	50,272,909.85	546,589,844.08	4,983,448,210.22	874,477,916.26	46,742,347.36	636,592,077.37
非流动资产	5,736,122,458.75	1,372,450,189.20	35,232,539.31	646,260,757.72	3,616,296,751.29	1,519,668,125.98	54,395,126.84	531,444,039.78
资产合计	8,519,475,589.21	2,464,535,967.48	85,505,449.16	1,192,850,601.80	8,599,744,961.51	2,394,146,042.24	101,137,474.20	1,168,036,117.15
流动负债	3,098,526,123.82	384,502,576.76		182,297,448.55	3,116,480,488.64	28,427,767.22		177,310,134.75
非流动负债	2,061,343,168.85			150,092,666.37	2,347,611,448.68	387,256,676.44		93,024,719.53
负债合计	5,159,869,292.67	384,502,576.76		332,390,114.92	5,464,091,937.32	415,684,443.66		270,334,854.28
净资产合计	3,359,606,296.54	2,080,033,390.72	85,505,449.16	860,460,486.88	3,135,653,024.19	1,978,461,598.58	101,137,474.20	897,701,262.8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359,606,296.54	2,080,033,390.72	85,505,449.16	860,460,486.88	3,135,653,024.19	1,978,461,598.58	101,137,474.20	897,701,262.8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07,881,888.96	624,010,017.22	38,477,452.12	245,752,677.82	940,695,907.26	593,538,479.57	45,511,863.39	281,852,265.23
调整事项	48,697,214.88	1,058,169.84		31,667,236.23	44,103,261.50	1,347,216.98		25,740,424.77
--商誉	60,613,098.77	40,316,678.95			60,613,098.77	40,316,678.9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11,915,883.89	39,258,509.11		31,667,236.23	16,509,837.27	38,969,461.97		25,740,424.7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56,579,103.84	625,068,187.06	38,477,452.12	277,419,914.05	984,799,168.76	594,885,696.55	45,511,863.39	307,592,69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13,846,459.38	151,862,371.22	-14,205,186.97	244,192,809.49	524,781,837.42	161,240,149.18	-5,123,603.35	100,549,960.36
净利润	231,882,828.91	101,571,792.14	-15,680,336.67	37,240,775.99	208,036,256.17	98,298,165.24	-7,071,470.99	50,528,837.4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31,882,828.91	101,571,792.14	-15,680,336.67	37,240,775.99	208,036,256.17	98,298,165.24	-7,071,470.99	50,528,837.42
财务费用	175,315,290.16	17,835,514.36	-556,221.48	11,873,161.94	195,477,327.73	18,901,428.79	156.00	10,937,162.22
所得税费用	78,086,648.09	33,878,999.59			69,625,045.65	32,764,555.47		11,298,703.2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3,331,055.08	23,229,214.2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01,840.84	-521,828.39
--综合收益总额	301,840.84	-521,828.39

其他说明：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6,584,255.10	15,800,000.00		7,977,688.81		34,406,566.29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0,232,981.38	18,476,505.26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各附注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和欧元有关，除本集团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余额和零星的欧元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美元和欧元等外币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83	7.1884	13.1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5,890.00	7.1884	114,223.67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 313,200,000.00 元，及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 156,500,000.00 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房地产商品和其他制品，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122,128,892.54 元。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之一。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839,166,964.00 元，其中本集团尚未使用的短期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157,500,000.00 元。管理层有信心如期偿还到期借款，并取得新的循环借款。

综上所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63,003,817.80				263,003,817.80
应收账款	66,616,693.44				66,616,693.44
应收款项融资	29,514,822.46				29,514,822.46
其他应收款	5,783,473.63				5,783,473.6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3,889,665.20	73,889,665.20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86,656,400.01				186,656,400.01
应付票据	11,991,110.86				11,991,110.86
应付账款	156,878,765.85				156,878,765.85
应付职工薪酬	16,300,024.86				16,300,024.86
其他应付款	17,488,767.98				17,488,767.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617,871.26				69,617,871.26
其他流动负债	841,145.73				841,145.73
长期借款	258,467.79	67,200,000.00	173,360,000.00		240,818,467.79
租赁负债		9,444,261.15	8,351,842.64		17,796,103.79

1.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美元、欧元等主要外币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人民币贬值 5%	5,711.84	5,711.84	15,571.25	15,571.25
所有外币	人民币升值 5%	-5,711.84	-5,711.84	-15,571.25	-15,571.25

(2)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银行借款	增加 1%	-154,214.00	-154,214.00	-61,220.42	-61,220.42
银行借款	减少 1%	154,214.00	154,214.00	61,220.42	61,220.42

2、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147,805,722.99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147,805,722.99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147,805,722.99	-42,962.64
合计		147,805,722.99	-42,962.64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3,889,665.20	73,889,665.2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期末持有的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根据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及本公司所持有的比例确定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差异很小。

应收款项融资因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9、其他

无。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镇江	投资服务	650,000.00 万元	49.20%	49.2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瑞控股”）直接持有本集团 48.97% 的股份，通过控股子公司镇江市大港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本集团 0.23% 的股份，合计持有本集团 49.20% 的股份。镇江产发持有瀚瑞控股的 100% 的股权，镇江产发为镇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的国有独资公司，因而镇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本集团的最终控制方。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镇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2、（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镇江远港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苏州科阳半导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江苏瀚瑞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江苏瀚瑞铁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新区粮油购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瀚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新农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瀚瑞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江苏宜聚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新兴生物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新区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江苏瀚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新区公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江苏瀚瑞海绵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新区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新区金港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新区瀚瑞金控转贷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新区平昌新城邻里中心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江苏圃山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新农润农贸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江苏新港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瀚瑞海外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江苏瀚瑞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新区保障住房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新区瀚瑞热能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港润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宜园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江苏瑞兴房地产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江苏瑞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瑞和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江苏鼎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江苏瑞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新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新驱软件产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江苏瀚瑞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新区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新区润港客运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日月照明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江苏省镇江经济开发区公用事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枫叶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新区公用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高新创业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新中瑞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大学科技园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新区第一外国语学校附属小学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江苏瑞融房地产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江苏瑞恒房地产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江苏瑞宇房地产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港城物联智慧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东部新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市聚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瑞云大数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江苏瑞然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江苏瑞隆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江苏瑞轶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宜昭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润宜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镇江新区宜港新农村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神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镇江市江大江科大学科技园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镇江力合天使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镇江市金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镇江荣垣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镇江德聚利恒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镇江宜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镇江兴梁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镇江同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镇江苏禾锦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江苏瀚瑞汇富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镇江市明都大饭店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天水联江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镇江瑞康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镇江银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镇江边城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镇江市港发大路港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镇江润则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镇江盈辉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镇江安广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镇江正通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镇江盈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镇江盈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镇江致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镇江致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镇江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镇江致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镇江致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镇江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母公司
镇江低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镇江大路通用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镇江大路通用机场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镇江航空产业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江苏圖山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瀚瑞控股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薛琴在瀚瑞控股持股10%以下参股公司担任董事的企业
镇江市港口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瀚瑞控股持股20%以下参股公司，公司一致行动人
江苏超创信息软件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瀚瑞控股持股20%以下参股公司，公司总经理李维波担任该公司董事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江苏瀚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租赁费及水电费	2,522,983.15	5,200,000.00	否	2,044,347.67
镇江港润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服务	733,200.79		否	824,086.81
镇江市港口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代理费	398,927.96		否	426,689.92
镇江新区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担保费	356,100.00		否	
镇江瑞康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体检费	344,670.00		否	329,325.00
江苏瀚瑞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商务接待及餐补	204,595.00		否	193,889.00

镇江市明都大饭店管理有限公司	商务接待及会务费	182,257.00		否	234,928.00
镇江新区润港客运服务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101,443.86		否	259,233.52
镇江瑞和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停车费	100,813.80		否	96,386.49
镇江宜园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物资采购	22,306.00		否	35,920.00
合计		4,967,297.56	5,200,000.00		4,444,806.4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科阳半导体有限公司	固废处置	212,530.17	167,119.05
镇江远港物流有限公司	劳务费及场地租赁费	94,447.85	314,587.51
镇江新区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费	19,047.62	19,047.62
合计		326,025.64	500,754.1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镇江新区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	19,047.62	19,047.62
苏州科阳半导体有限公司	资产租赁		27,433.63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瀚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镇江新区港南路401号11-12楼					1,852,465.76	1,852,465.76	166,345.64	117,908.7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旻艾半导体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12月21日	2026年12月20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2019年06月28日	2029年06月20日	否
镇江新区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9,500,000.00	2023年01月17日	2024年01月15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249,546.71	2,994,231.72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镇江远港物流有限公司	1,680.00	1,680.00	45,011.03	2,250.55
应收账款	苏州科阳半导体有限公司	34,375.50	1,718.78	34,075.80	1,703.79
其他应收款	江苏瀚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	10,000.00	500.00
其他流动资产	江苏瀚瑞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4,224.00	
其他流动资产	镇江瑞和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33,276.33		33,343.71	
合计		2,335,243.13	117,194.35	126,654.54	4,454.34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江苏瀚瑞工程有限公司	411,372.85	411,372.85
应付账款	镇江港润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295,822.36	373,782.34
应付账款	镇江新区润港客运服务有限公司		13,220.00
应付账款	镇江市明都大饭店管理有限公司	69,465.00	23,58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6,827.85	66,827.25
其他应付款	镇江港润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1,267.00	26,917.00
其他应付款	镇江市港口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68,861.52	71,275.48
其他应付款	江苏瀚瑞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6,930.00	25,305.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瀚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3,036.44	22,067.35
其他应付款	镇江瑞康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3,040.00	3,040.00
其他应付款	镇江市明都大饭店管理有限公司	6,952.00	6,952.00

其他应付款	镇江新区润港客运服务有限公司	29,864.50	30,167.00
其他应付款	镇江宜园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酒店分公司	4,100.00	4,100.00
预收账款	镇江新区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68,571.44	187,619.06
合计		1,176,110.96	1,266,225.33

7、关联方承诺

2020 年 7 月，本公司受让了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瀚瑞金控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苏瀚瑞金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港租赁”）30% 股权及上海金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金港”）30% 股权。为保障本公司的投资权益，确保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瀚瑞控股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承诺：

1) 确保本公司于每年 12 月 31 日按照持股比例享受的金港租赁和上海金港的净利润应高于本公司在前述两公司的投资收益 9,117.63 万元（本公司投资金港租赁和上海金港的总金额×7%）；如低于投资收益的，瀚瑞控股应向本公司进行补偿，补偿的具体金额按如下公式计算：

瀚瑞控股补偿金额=（本公司投资金港租赁金额×7%-金港租赁每年净利润×30%）+（本公司投资上海金港金额×7%-上海金港每年净利润×30%）

其中：

- ① 本公司投资金港租赁金额为 76,692.94 万元；
- ② 本公司投资上海金港金额为 53,558.90 万元；
- ③ 净利润：指经本公司认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利润。

2) 上述补偿事宜的补偿期为 2020 年度至 2024 年度，共计 5 年。

3) 发生上述补偿事宜时，瀚瑞控股应于收到本公司要求进行补偿的书面通知后三天内，将前述通知记载的补偿金额一次性、全部支付至本公司指定的账户内。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为其他单位提供担保情况

根据房地产经营惯例，本集团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抵押贷款担保，担保期限从《楼宇按揭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贷款银行为购房人办妥正式产权证，并移交贷款行保管之日止（或与各贷款银行约定的其他担保期限）。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抵押贷款担保的未还贷款余额为 289.59 万元。由于借款人将以房产抵押给借款银行，因此本集团认为该担保事项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影响较小。

(2) 关联担保情况详见本节十四、5 之“（3）关联担保情况”

(3)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子公司港诚国贸债转股后股权转让	2025 年 4 月 17 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港诚国贸债转股增资并转让其 100%股权的议案》：港诚国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化工供应	0.00	

	<p>链业务，经营状况长期不佳且已资不抵债，对公司整体经营状况产生负面影响。为进一步整合公司资源，聚焦主业，剥离非核心资产和低效业务，公司拟以应收港诚国贸 59,601,968.31 元债权对其进行债转股增资，并将公司所持港诚国贸 100%股权转让给镇江出口加工区区域投物资开发有限公司。本次债转股增资是为了优化港诚国贸资本结构以促进股权转让的实施。</p> <p>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 2025 年 4 月 24 日，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p>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全资子公司港诚国贸部分供应链贸易业务收入确认方法由总额法调整为净额法	本项差错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期采用追溯重述法对该项差错进行了更正。	2022 年度营业收入	-58,045,276.79
		2022 年度营业成本	-58,045,276.79
		2023 年度营业收入	-50,426,081.31
		2023 年度营业成本	-50,426,081.31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集成电路：包括从事集成电路测试的公司，具体见本节“十、1 在子公司的权益”中业务性质为技术服务业的公司

环保资源服务：指从事各种社会服务、生产制造业的公司，具体见本节“十、1 在子公司的权益”中业务性质为服务业和制造业的公司

其他：从事房地产开发建设的公司。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集成电路	环保资源服务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211,866,687.71	114,977,832.01	19,208,515.22	-9,754,994.90	336,298,040.04
营业成本	185,711,630.52	83,237,687.87	34,616,662.79	-10,522,252.11	293,043,729.07
营业利润	-18,143,980.96	12,753,981.36	60,773,616.95	-23,671,997.23	31,711,620.12
资产总额	1,096,543,037.86	536,063,836.77	4,029,369,450.65	-1,492,307,579.65	4,169,668,745.63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3、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外有 1,784.05 万元诉讼案件尚在审理中（公司为原告诉讼中、申请执行中或申报债权中）。

4、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25,492.46	9,365,178.16
1 至 2 年	898,545.98	1,046,756.08
2 至 3 年	929,396.25	575,093.82
3 年以上	57,706,141.66	107,131,332.46
3 至 4 年	574,809.20	33,568.80
4 至 5 年	33,568.80	6,269,612.38
5 年以上	57,097,763.66	100,828,151.28
合计	60,159,576.35	118,118,360.5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09,774.71	3.67%	2,209,774.71	100.00%		2,209,774.71	1.87%	2,209,774.71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949,801.64	96.33%	55,556,126.05	95.87%	2,393,675.59	115,908,585.81	98.13%	102,567,831.54	88.49%	13,340,754.27
其中：										
关联方组合	36,000.00	0.06%			36,000.00	36,000.00	0.03%			36,000.00
账龄组合	57,913,801.64	96.27%	55,556,126.05	95.93%	2,357,675.59	115,872,585.81	98.10%	102,567,831.54	88.52%	13,304,754.27
合计	60,159,576.35	100.00%	57,765,900.76	96.02%	2,393,675.59	118,118,360.52	100.00%	104,777,606.25	88.71%	13,340,754.2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镇江市丹徒区国庆蔬菜专业合作社	1,322,000.00	1,322,000.00	1,322,000.00	1,32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李艳丽、吴桐、陈艳金	355,209.30	355,209.30	355,209.30	355,209.3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镇江吉昌仓储有限公司	290,000.00	290,000.00	290,000.00	29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镇江名匠集成家具有限公司	140,803.41	140,803.41	140,803.41	140,803.4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衣洁洗涤服务有限公司	101,762.00	101,762.00	101,762.00	101,76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209,774.71	2,209,774.71	2,209,774.71	2,209,774.7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镇江出口加工区港诚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6,000.00		
合计	36,0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25,492.46	31,274.62	5.00%
1至2年	898,545.98	89,854.60	10.00%
2至3年	929,396.25	278,818.88	30.00%
3至4年	574,809.20	287,404.60	50.00%
4至5年	33,568.80	16,784.40	50.00%
5年以上	54,851,988.95	54,851,988.95	100.00%
合计	57,913,801.64	55,556,126.0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102,567,831.54		47,011,705.49		55,556,126.05	
单项计提	2,209,774.71				2,209,774.71	
合计	104,777,606.25		47,011,705.49		57,765,900.7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房产管理处	45,890,048.00	0.00	45,890,048.00	76.28%	45,890,048.00
孙伟	4,800,000.00	0.00	4,800,000.00	7.98%	4,800,000.00
陈红辉	3,780,000.00	0.00	3,780,000.00	6.28%	3,780,000.00
镇江市丹徒区国庆蔬菜专业合作社	1,322,000.00	0.00	1,322,000.00	2.20%	1,322,000.00
镇江新区大港街道办事处	1,159,989.80	0.00	1,159,989.80	1.93%	447,996.94
合计	56,952,037.80	0.00	56,952,037.80	94.67%	56,240,044.94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74,584,530.63	196,947,585.60
合计	174,584,530.63	196,947,585.6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往来款	253,557,838.83	275,561,737.01
保证金和押金	1,216,967.67	1,216,967.67
备用金	69,900.00	69,900.00
代垫款	7,406,716.56	7,907,833.75
合计	262,251,423.06	284,756,438.43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0,512,045.16	135,315,764.07
1至2年	8,642,866.00	10,102,033.85
2至3年	5,382,077.80	5,573,251.06
3年以上	127,714,434.10	133,765,389.45
3至4年	5,456,596.55	8,105,872.37
4至5年	7,618,484.75	89,067,952.69
5年以上	114,639,352.80	36,591,564.39
合计	262,251,423.06	284,756,438.4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1,697,777.71	12.09%	31,697,777.71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0,553,645.35	87.91%	55,969,114.72	24.28%	174,584,530.63	284,756,438.43	100.00%	87,808,852.83	30.84%	196,947,585.60
其中：										
组合1关联方组合	215,201,589.26	93.34%	44,012,542.13	20.45%	171,189,047.13	268,952,465.93	94.45%	76,795,409.84	28.55%	192,157,056.09
组合2账龄组合	15,352,056.09	6.66%	11,956,572.59	77.88%	3,395,483.50	15,803,972.50	5.55%	11,013,442.99	69.69%	4,790,529.51
合计	262,251,423.06	100.00%	87,666,892.43	33.43%	174,584,530.63	284,756,438.43	100.00%	87,808,852.83	30.84%	196,947,585.6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中科大港			31,697,777.7	31,697,777.7	100.00%	

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1	1		
合计			31,697,777.71	31,697,777.7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江苏科力半导体有限公司	106,297,416.03		
镇江出口加工区港诚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59,565,968.31	44,012,542.13	73.89%
江苏港汇化工有限公司	43,159,518.20		
镇江港泓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178,686.72		
合计	215,201,589.26	44,012,542.1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42,922.54	7,146.13	5.00%
1-2年	488,592.74	48,859.27	10.00%
2-3年	8,761.51	2,628.45	30.00%
3-4年	5,456,596.55	2,728,298.28	50.00%
4-5年	171,084.58	85,542.29	50.00%
5年以上	9,084,098.17	9,084,098.17	100.00%
合计	15,352,056.09	11,956,572.5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2,545.20	10,990,897.79	76,795,409.84	87,808,852.83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48,859.27	48,859.27		
本期计提	33,460.20	909,669.40		943,129.60
本期转回			1,085,090.00	1,085,090.00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7,146.13	11,949,426.46	75,710,319.84	87,666,892.4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31,697,777.71	31,697,777.71
账龄组合	11,013,442.99	943,129.60				11,956,572.59
关联方组合	76,795,409.84		1,085,090.00		31,697,777.71	44,012,542.13
合计	87,808,852.83	943,129.60	1,085,090.00			87,666,892.4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江苏中科大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1,085,090.00	法院债权分配	银行存款	
合计	1,085,090.00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科力半导体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6,297,416.03	0-2年、3年以上	40.53%	
镇江出口加工区港诚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59,565,968.31	1年以内	22.71%	44,012,542.13
江苏港汇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43,159,518.20	1年以内	16.46%	

江苏中科大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1,697,777.71	3年以上	12.09%	31,697,777.71
镇江港泓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6,178,686.72	0-3年	2.36%	
合计		246,899,366.97		94.15%	75,710,319.84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08,065,688.85	40,500,000.00	1,067,565,688.85	1,121,265,688.85	53,700,000.00	1,067,565,688.8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783,373,616.15	40,579,376.99	1,742,794,239.16	1,688,063,029.97	40,579,376.99	1,647,483,652.98
合计	2,891,439,305.00	81,079,376.99	2,810,359,928.01	2,809,328,718.82	94,279,376.99	2,715,049,341.8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镇江新纳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151,515,000.00						151,515,000.00	
镇江出口加工区港诚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5,500,000.00						35,500,000.00
镇江市港龙石化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24,360,000.00						24,360,000.00	
镇江港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42,388,688.85						42,388,688.85	
江苏港汇化工有限公司	99,000,000.00	5,000,000.00					99,000,000.00	5,000,000.00
上海旻艾半导体有限公司	614,502,000.00						614,502,000.00	
镇江新区	21,000,000.00						21,000,000.00	

固废处置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镇江港泓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江苏中科大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13,200,000.00				13,200,000.00		
江苏科力半导体有限公司	104,800,000.00						104,800,000.00	
合计	1,067,565,688.85	53,700,000.00				13,200,000.00	1,067,565,688.85	40,500,000.00

注：* 江苏中科大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本期已注销清算。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镇江临创半导体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511,863.39				-7,034,411.27						38,477,452.12	
镇江远港物流有限公司	15,999,264.40				356,592.22						16,355,856.62	
江苏瀚瑞金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84,799,168.76	5,068,811.23			71,779,935.08						1,056,579,103.84	5,068,811.23
上海	594,8	35,51			30,18						625,0	35,51

金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5,696.55	0,565.76			2,490.51						68,187.06	0,565.76
镇江首创创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287,659.88				225,979.64			200,000.00			6,313,639.52	
小计	1,647,483,652.98	40,579,376.99			95,510,586.18			200,000.00			1,742,794,239.16	40,579,376.99
合计	1,647,483,652.98	40,579,376.99			95,510,586.18			200,000.00			1,742,794,239.16	40,579,376.9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571.50	7,514.44	264,320.00	844,209.62
其他业务	19,168,943.72	34,609,148.35	20,849,874.33	33,485,850.25
合计	19,208,515.22	34,616,662.79	21,114,194.33	34,330,059.8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租赁					19,168,943.72	34,609,148.35	19,168,943.72	34,609,148.35
其他					39,571.50	7,514.44	39,571.50	7,514.4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江苏省内					19,208,515.22	34,616,662.79	19,208,515.22	34,616,662.7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9,208,515.22	34,616,662.79	19,208,515.22	34,616,662.79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房地产销售: 公司按照约定在购房人付清全款或确信可以收到全款时交付房屋。履约义务的履约时间为房屋交付时, 公司按照房地产行业的惯例与购房者结算,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履行质量保证。

房屋租赁收入: 按合同或协议约定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房屋租赁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 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5,510,586.18	2,520,000.00
丧失控制权后, 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		99,556,151.76

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95,510,586.18	102,076,151.76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8,094.28	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214,346.86	主要是其他收益中涉及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427,274.48	主要是报告期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22,160.7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49,757.44	主要是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563,198.31	见下表明细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19,513.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05,416.48	
合计	3,063,505.3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及进项税加计扣除	7,138.35
报告期内临创半导体按权益法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损益	-7,034,411.27
中科激光破产清算不再纳入合并范围产生的投资收益	-7,535,925.39
合计	-14,563,198.31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2%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3%	0.03	0.0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